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00)



2023
年報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9
企業管治報告	13
董事會報告	3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3
獨立核數師報告	65
綜合損益表	71
綜合全面收益表	73
綜合資產負債表	74
綜合權益變動表	76
綜合現金流量表	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9
財務概要	160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顏禧強先生(主席)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顏肇翰先生(策略總監)

黎文星先生(財務總監)

顏肇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君棟先生

莊棣盛先生

李引泉先生

公司秘書

陳海盈女士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公司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九龍灣

常悅道18號

富通中心

23層2301-2305室

百慕達股份登記總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網址

<http://www.mainland.com.hk>

主席報告



顏禧強先生
主席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本人謹代表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飛達帽業」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概述

二零二三年，國際局勢持續緊張，歐美等主要零售市場受經濟增長放緩影響，採購活動漸趨謹慎，加上市場仍在消化去年超買的庫存，整體零售銷售不及預期。在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中，本集團發揮其卓越的快速生產及交貨能力，承接相當數量售價較高的快速訂單，並且致力精簡管理、提高效益，在成本控制工作方面取得顯著成果，年內毛利率得以保持穩定。而位於墨西哥的新廠房於十二月中竣工投產，為本集團進一步發揮快速生產優勢，在帽品市場取得更大市場份額奠下良好基礎。

主席報告

財務回顧

本集團年內收益1,418,99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874,424,000港元)，毛利為476,36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37,296,000港元)，同比下跌25.3%。得益於集團多項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毛利率稍微下跌0.4個百分點至33.6%(二零二二年：34.0%)。股東應佔溢利為117,94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95,390,000港元)，同比下跌39.6%。董事會議決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6港仙(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6港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二二年：中期股息3港仙)，全年股息總額為9港仙(二零二二年：9港仙)。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經營現金流穩定，手頭現金及未動用銀行融資總額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317,849,000港元及733,7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分別為246,949,000港元及579,6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製造業務

作為帽品市場上少數具備快速生產交貨能力的製造商之一，本集團在孟加拉自設的廠房擁有先進的自動化生產設備及大量熟練員工，每月產能達到600萬件。深圳工廠則持續專注高端帽品的設計、開發及生產。

年內，歐美零售商仍需消化上年度的庫存，採購節奏大大放緩，加上消費者購物意慾受連番加息等因素所抑制，零售市場表現疲軟。本集團製造業務的收益為821,76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127,566,000港元)，同比減少27.1%。分部經營溢利為186,88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09,750,000港元)，同比下降39.7%。製造業務佔本集團總收益的57.9%(二零二二年：60.2%)。

年內，本集團大力優化工廠營運流程、善用自動化生產設備，務求減省生產成本，同時發揮各廠之間的互補優勢，力保較高的毛利率水平。

另外，本集團年內在墨西哥興建新廠房，以加強快速訂單生產能力及開拓新客源。墨西哥新廠位於索諾拉州，由於該廠與美國邊境距離不足兩公里，有利大幅縮短產品銷往美國的交貨時間，及減省銷往美國訂單的物流成本及進口美國關稅開支。墨西哥新廠如期於去年底竣工投產。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孟加拉工廠及深圳工廠分別有約7,600及300名員工(二零二二年：分別約9,000名及300名員工)；墨西哥新廠約有100名員工。

主席報告

貿易業務

本集團貿易業務的產品涵蓋帽品、錢包、皮帶等配件，既有自有品牌，亦有授權產品，年內同樣受零售市場低迷、繼續消化庫存的影响，銷售不振，收益減少20.0%至597,23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46,858,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42.1%。

貿易分部積極尋求優化人手架構、提高運營效率的措施，以控制銷售及分銷成本，和行政開支，惟銷售收益減幅較所減省成本的幅度大，因此錄得經營虧損56,56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9,079,000港元）。

前景

當前國際局勢持續不穩定，經濟環境亦充滿挑戰。適逢美國等國家舉行大選，民眾注意力預期將聚焦於政壇動向，體育活動的消費需求顯著降低，歐美體育相關產品的銷情或同受影響。然而，持續大半年的去庫存周期已接近尾聲，市場於去年第四季出現回升跡象。憑藉本集團的快速生產優勢以及與客戶固的合作關係，配合墨西哥新廠投產後進一步提升飛達帽業的競爭力，本集團對二零二四年的帽品等消費品的銷售前景保持審慎樂觀。

墨西哥新廠將積極開拓當地及美國新客源，並與孟加拉廠產生協同效應，共同提升本集團的生產效益。由於墨西哥廠貼近美國，在服務美洲市場中有快速交貨及物流成本較低的優勢，儘管生產成本較高，但在生產及銷售高價、少量的產品有廣闊空間。孟加拉廠則以大規模生產售價較低產品取勝，將繼續以處理大批量訂單為主。兩個廠房互相配合下，本集團可利用時差實現全天候生產，確保能迅速處理急單，獲取更高利潤。預計墨西哥廠今年底僱用員工將增至約1,000人，每月產能增至100萬件。

為進一步改善生產效益，孟加拉廠於今年第一季開始生產錢包、皮帶等配件，成品供貿易業務銷售。貿易分部也可減省向外採購的成本及達到更快的交付速度，發揮本集團兼備生產貿易的協同效應。

主席報告

就貿易業務而言，本集團將繼續優化產品組合和營運效益。於二零二四年一月，本集團在美國密蘇里州收購物業，以供倉庫之用。該新倉庫預期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投入使用後，既省卻本集團向第三方租賃辦公室及倉庫的租金開支，寬敞的空間亦有助提高營運效率，及滿足本集團貿易業務的未來發展。

本集團亦計劃利用墨西哥廠用地的地理優勢，發展跨境電商物流業務，以延伸供應鏈佈局，增添新的收入來源。

針對孟加拉最低工資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調高約六成、原材料價格攀升等為營運帶來的挑戰，本集團將持續實施各種控制成本措施，精簡營運架構，提高效率，亦將拓闊供應鏈及採購本地化策略，以舒緩成本上漲的壓力及分散供應風險。

本集團與眾多零售龍頭品牌已建立穩固且長期的業務關係，將著眼企業的可持續發展，貫徹價格穩定策略，為客戶維持售價穩定，以保障飛達帽業的高品質形象。

於過去三十七年，飛達帽業安然渡過各種經濟周期及挑戰，成為帽品製造業的市場領導者。憑藉市場領先地位、多元化的生產佈局、覆蓋帽品到配飾的廣泛產品組合，以及敏銳的業務觸覺，本集團有信心能克服各種考驗，為客戶和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對本集團的長期支持。展望未來，我們將進一步加強與所有持份者的關係，達致雙贏。

主席
顏禧強

香港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短期存款及流動投資組合合計331,000,000港元（「港元」）（二零二二年：268,500,000港元）。該等流動資金約65.4%及19.4%分別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餘下部分主要以孟加拉塔卡、英鎊及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度為842,7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88,700,000港元），當中733,7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79,500,000港元）並未動用。

本集團之借貸與權益比率為13.8%（二零二二年：22.8%）。由於財政及流動資金狀況強健，本集團將能以足夠之財政資源履行各項承擔及滿足營運資金所需。

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就在墨西哥建造工廠、添置廠房及設備以提升其製造能力及擴大孟加拉廠房產生約145.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23.8百萬港元）。本集團亦就貿易業務的設備及系統產生2.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5.3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預算為262.0百萬港元，其中133.6百萬港元估計將用於興建墨西哥倉庫及宿舍及擴張孟加拉國製造業務。本集團亦已授出資本承擔128.4百萬港元，用於收購美國密蘇里州之倉庫以及升級貿易業務設備。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開支為3.9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0.5百萬港元)。

上述資本開支預計將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及銀行信貸支付。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是以港元、美元或孟加拉塔卡計值。本集團預計孟加拉塔卡每升值1%將減少製造業務毛利率約0.28%。由於在中國之租金收入及本地銷售增加，預期正面貢獻可就任何人民幣升值對製造成本產生的不利影響進行對沖。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包括香港)僱用357名(二零二二年：397名)僱員，在孟加拉僱用7,631名(二零二二年：8,802名)僱員、在墨西哥僱用共101名(二零二二年：零名)僱員及在美國及英國僱用共162名(二零二二年：183名)僱員。年內僱員開支約為343.1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398.8百萬港元)。本集團確保僱員之薪酬水平具競爭力，僱員之薪酬乃按其職位及工作表現釐定。本集團之主要僱員(包括董事)亦會按本公司營辦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執行董事

顏禧強先生

現年68歲，本公司主席兼本集團創辦人之一。顏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之生產工作。顏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取得福建農業學院（現稱福建農林大學）學士學位，現時為福建農林大學客席教授。顏先生在帽品行業已積累逾30年經驗。顏先生於二零零七年曾出任仁愛堂總理。顏先生為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之配偶及顏肇臻先生及顏肇翰先生之父親。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現年64歲，本公司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亦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負責製造業務之市場推廣工作，在帽品行業已積累逾30年經驗。顏女士為人民政協全國委員會成員、新界鄉議局當然議員及當然執行委員、香港中華總商會之常務會董、保良局顧問局成員、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榮譽會長、香港僑界社團聯會永遠名譽會長兼執行副會長、全國婦女聯合會執委、全國僑聯常務委員。顏女士曾任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二及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港區代表、保良局仁愛堂主席及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會長。顏女士獲頒二零零一年香港青年工業家獎。彼亦名列香港特別行政區二零零九年授勳名單，獲授銅紫荊星章，並於二零一三年獲頒太平紳士頭銜。顏女士乃顏禧強先生之配偶及顏肇臻先生及顏肇翰先生之母親。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現年53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Patterson先生畢業於美國紐約州水牛城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並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Patterson先生受聘於New Era Cap LLC（「New Era」）（一間從事帽品及服裝全球營銷及產銷之美國公司）超過20年。Patterson先生現任New Era之全球營運總裁。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顏肇翰先生

現年33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並於二零一五年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顏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二月獲委任為策略總監。彼畢業於美國印第安納州西拉法葉市普渡大學，取得經濟學理學學士學位。加入本公司之前，顏先生曾於香港一家著名投資銀行工作。彼為顏禧強先生與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之兒子及顏肇臻先生之胞弟。

黎文星先生

現年56歲，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初次加入本公司並任職至二零零一年五月，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三月重返本公司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財務總監並主管財務部門。黎先生獲英國倫敦大學倫敦經濟及政治學院頒授首個學位，並獲澳洲西悉尼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特許財務分析師，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曾於多間具規模之上市公司出任高級財務職位及於國際會計界工作多年。黎先生現為富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顏肇臻先生

現年36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顏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現任本集團持續改善總監，負責優化業務發展。顏肇臻先生畢業於美國匹茲堡卡內基梅隆大學。彼於二零一零年獲得信息管理及統計學學士學位。彼自二零一八年起為保良局總理。彼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湖南省委員會委員、湖南省青年聯合會委員及福建省海外聯誼會香港青年會理事。彼為顏禧強先生及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之子及顏肇翰先生之胞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君棟先生

現年59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倫敦大學獲得微生物學與生物化學學士學位及知識產權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在英格蘭及威爾士及於一九九四年在香港獲得律師資格。彼自二零一三年七月起擔任一間國際律師事務所香港辦事處的亞洲區企業融資／資本市場主管。在此之前，彼曾為多間國際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吳先生現時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棟盛先生

53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亦為新百利融資控股有限公司(「新百利融資」，港交所：8439)的執行董事及副主席。莊先生於企業融資積逾20年經驗。莊先生於新南威爾士大學獲得商業學學士學位，並於澳大利亞管理研究所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莊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於加入新百利融資前，莊先生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核數部任職會計師。

李引泉先生

68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五年六月起於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港交所：2666)、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起於萬城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2892)、自二零一八年七月起於滬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1001)及自二零二零年六月起於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6818；上交所：601818)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由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七年曾先後擔任招商局集團財務部總經理、財務總監及副總裁、招商局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行政總裁、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董事。李先生亦由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擔任Lizhi Inc.(納斯達克：LIZI)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由二零一九年七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擔任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680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陝西財經學院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及於意大利米蘭菲納菲科學院獲得銀行及金融發展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高級管理人員

顧青瓊女士

現年46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初次加入本公司並任職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其後於二零零九年二月重返本公司。顧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營運總監。彼過去於美國求學，畢業於福樂頓加利福尼亞州立大學，取得傳理學文學士學位。回流本港之前，彼曾於美國一間享負盛名之傳媒公司管理環球營銷部門。顧女士現負責制訂本集團全球營銷與業務發展之策略及方針，並監管本公司之日常營運。

Shah S. Anam先生

現年66歲，為孟加拉Unimas Sportswear Ltd.之董事總經理。Anam先生畢業於美國德克薩斯州Sam Houston State University。於二零零八年加入其家族企業Pro Sports Limited之前，Anam先生曾受僱於一間美國公司PaineWebber & Co (現為UBS) 超過十年，該公司從事投資銀行及股票經紀業務。

Randall Gross先生

現年68歲，於二零零一年加入Aquarius Ltd，現任Aquarius Ltd、H3 Sportgear, LLC及San Diego Hat Company行政總裁。彼從事零售管理領域有6年時間及擁有逾35年的配件經驗。彼曾就職於多家世界知名配件品牌。彼持有天普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Courtney Bush先生

現年48歲，於一九九八年加入San Diego Hat Company。彼為Aquarius Ltd、H3 Sportgear, LLC及San Diego Hat Company的營運總監。Bush先生於帽品及配飾行業的各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Raj Kapoor先生

現年63歲，於本集團在二零零五年三月成立其英國附屬公司時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歐洲業務之董事總經理。Kapoor先生持有英國(「英國」) University of Newcastle Upon Tyne學士學位，在歐洲帽品行業已積逾20年經驗。

Michael Ball先生

現年55歲，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公司。彼為本集團歐洲業務之銷售總監。彼於帽品之銷售及營銷方面累積逾20年經驗。

劉家輝先生

現年57歲，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加入本公司，出任產品開發總監。劉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並持有時裝設計學士學位(嘉許榮譽)。彼亦持有美國哥倫比亞特區華盛頓Southeastern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英國倫敦特許設計師協會文憑。劉先生先後任職於多間國際採購公司超過20年，擔任創作及設計工作。劉先生現主管美國及亞洲市場之設計及產品開發部門。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認為良好之企業管治能提高股東之利益。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並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原則及本公司之常規

A. 董事

A.1. 董事會

發行人應以一個行之有效的董事會為首；董事會應負有領導及監控發行人的責任，並應集體負責統管並監督發行人事務以促使發行人成功。董事應該客觀行事，所作決策須符合發行人利益。

董事會的主要角色乃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行政及管理工作，確立其策略方向並制定業務發展計劃。董事會授權及委派若干責任予主要行政人員及管理層，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工作。

董事會會議於每季定期舉行。此外，特別董事會會議將於有需要時舉行。二零二三年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及審核委員會會議中個別董事之出席情況如下：

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會議	會議	會議	會議	會議
執行董事					
顏禧強先生 (主席)	1/1	2/4	1/2	不適用	不適用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1/1	3/4	不適用	1/2	不適用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0/1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顏肇翰先生 (策略總監)	1/1	4/4	2/2	2/2	不適用
黎文星先生 (財務總監)	1/1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顏肇臻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獲委任)	0/0	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樹賢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辭任)	1/1	4/4	2/2	2/2	2/2
劉鐵成先生，太平紳士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辭任)	0/1	1/4	1/2	1/2	1/2
吳君棟先生	1/1	3/4	2/2	2/2	2/2
莊棟盛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0/0	0/0	0/0	0/0	0/0
李引泉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0/0	0/0	0/0	0/0	0/0

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之事項，經諮詢董事後釐定。

企業管治報告

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之日期至少在14日前安排並發出通知，以讓全體董事皆有機會騰空出席。至於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則會發出合理通知。

所有董事均可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確保能夠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備存。董事發出合理通知後，均可於合理時間內查閱有關會議記錄。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會議記錄，乃對各董事會及委員會所考慮事項及達致之決定作足夠詳細之記錄，其中包括董事提出之任何問題或表達之反對意見。董事會會議記錄初稿及最後定稿均會送呈全體董事，分別供董事發表意見及作記錄之用。

董事會可議決為董事提供個別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之責任，費用概由本公司負責。

A.2. 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

每家發行人在經營管理上皆有兩大方面－董事會的經營管理和發行人業務的日常管理。在董事會層面，該等職責之間必須清楚區分，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不致權力僅集中於一位人士。

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顏禧強先生為本公司主席。顏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之製造設施之管理，並同時領導董事會。彼確保董事會能夠有效地運作及履行職責，並及時就所有重要及適當事宜進行討論。顏先生亦負責確保已妥善告知全體董事有關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宜，同時確保全體董事及時收到足夠及完備可靠之資料。顏先生為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之丈夫。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為本公司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彼負責本集團製造業務之市場推廣活動。顏女士為顏禧強先生之妻子。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內之權責已足夠分立，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取得平衡。

企業管治報告

A.3.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應根據發行人業務需要而具備適當技巧和經驗。董事會應確保其組成人員的變動不會帶來不適當的干擾。董事會中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該保持均衡，以使董事會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非執行董事應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以使其意見具有影響力。

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顏禧強先生、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James S. Patterson先生、顏肇翰先生、黎文星先生及顏肇臻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吳君棟先生、莊棣盛先生及李引泉先生。在所有披露本公司董事姓名之公司通訊中，全體董事已按本身職務之類別，明確劃分為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第3.10(2)條有關委任足夠數目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任一名具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亦至少佔董事會三分之一。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其建議在釐定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時，擔任董事超過九年足以作為一個考慮界線。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過九年，其是否獲續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

吳君棟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九年。本公司已經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吳先生呈交之獨立確認書。吳先生並無參與本集團任何執行管理工作。考慮到吳先生過去多年獨立的工作，董事認為，儘管吳先生服務本公司已超過九年，惟其仍符合上市規則項下之獨立性。董事會相信，吳先生續任將能維持董事會的穩定，而吳先生在法律領域的豐富經驗，亦能讓董事會獲益良多。

除吳君棟先生外，另外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莊棣盛先生及李引泉先生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向本公司提供年度確認。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成員簡歷(包括董事之間之關係)已載於年報第9至12頁，當中說明董事會成員具備之不同技能、專長、經驗及資格。

於回顧年度內，全體董事均有出席由本公司法律顧問舉辦之企業管治培訓課程，或閱讀由本公司法律顧問提供之材料。

於回顧年度內，主席曾在其他執行董事避席下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以討論本公司之業務。

A.4.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知悉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將為達成本公司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提供支持。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至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之方法。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藉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其他特質，以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本公司亦根據其自身業務模式及不時之特定需求釐定最優董事會成員組合。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維持一個有效的董事會，成員具有不同的性別、專業背景及行業經驗。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在整個年度得到貫徹實施。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女性及七名男性董事組成。董事會認為，根據多元化政策，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是令人滿意的。

本公司致力為所有員工提供平等的就業及晉升機會，而不論性別、年齡、宗教及籍貫。特別是，在員工層面(包括高級管理層)的男女比例於本報告日期約為1:0.9。董事會認為，性別比例符合行業標準，而本公司已在員工層面實現性別多元化。有關本公司僱員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A.5. 委任、重選和罷免董事－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新董事的委任程序應正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另應設定有秩序的董事繼任計劃。全體董事均應每隔若干時距即重新選舉。發行人必須就任何董事辭任或遭罷免解釋原因。

守則條文第B.2.2條訂明所有董事必最少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如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超過三分之一之數目）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獲委以具體任期者、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有指定任期，而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4條輪值退任及重選。

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或新加入之董事，須在接受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經由股東選舉。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不時經修訂之上市規則（包括守則條文第B.3.1(a)至(d)條所述之規定）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其他職責包括審查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相關目標、審查董事履行職責的表現，以及制定、審查及實施董事提名程序。

於本年報日期，委員會由李引泉先生出任主席，其他成員分別為吳君棟先生、莊棣盛先生、顏禧強先生及顏肇臻先生。

提名委員會已考慮彼等之專業經驗及種族等可計量目標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等目標將不時檢討以確保乃屬適當並將確定達至該等目標的進度。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如適當）以確保其持續效力。

企業管治報告

委任新董事之建議將由董事會考慮及審議。所有候選人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所載之標準。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候選人亦須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標準。在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考慮眾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服務年限以及其他可能被視為相關及適用的因素。

A.6. 董事提名程序

根據公司細則第85條，除退任董事外，如獲董事推薦參選之人士或如有資格出席大會並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成員(被推薦人士除外)及時向本公司的總辦事處或註冊辦事處提交意向通知書，表明願意參選的意向，則該人士可以有資格在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兩名董事候選人獲提名。

A.7. 董事責任

每名董事須時刻了解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以及發行人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由於董事會本質上是個一體組織，非執行董事應有與執行董事相同的受信責任以及以應有謹慎態度和技能行事的責任。

本公司確保每名新董事於受委任時對本集團之運作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道本身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本集團之業務管治政策下之職責。本集團持續給予董事有關最新法律及法規之發展，以及本集團業務及策略發展資料，以履行其職責。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對於涉及策略、政策、公司表現、問責性、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準則等各方面事宜，給予獨立判斷。彼等負責審查本公司之表現能否達到既定之企業目標及宗旨，並監察有關表現匯報之事宜。彼等亦須於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並出任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各董事均知悉其應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本公司之事務。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進行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有關規定標準。本集團其他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資料的員工亦受到相同的交易限制。

董事會亦根據企管守則承擔企業管治職能。於二零二三年，董事會在企業管治方面曾進行以下工作：

1. 制定及審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實踐；
2. 審查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審查及監督公司的法律及監管規定的合規政策及實踐；
4. 制定、審查及監督適用於員工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5. 審查本公司在企管守則的合規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A.8.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獨立性對優良的企業管理及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非常重要。董事會已建立機制，以確保個別董事提出的獨立意見及建議得以傳達給董事會，以促進決策的客觀性。具體而言，本公司已採取以下機制：

1.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董事會必須由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組成的規定；
2. 每年，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都需要書面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規定，並披露其於上市公司或組織以及其他重要承諾中擔任的職務數量及性質；
3. 提名委員會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審查其對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

企業管治報告

4. 當個別董事有需要時可隨時獲取外部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諾；及
5. 鼓勵所有董事在董事會會議及／或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期間自由發言並表達其觀點，不受其他董事的影響。

A.9. 資料提供及使用

董事應適時獲提供適當的資料，其形式及素質須使董事能夠作出知情決定，並能履行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就定期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及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就所有其他會議而言，本公司會將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全部及時送交全體董事，並至少在計劃舉行董事會會議或其轄下委員會會議日期三天前發出。

公司秘書定期提醒管理層人員有責任及時向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料，以讓董事能夠作出知情決定。管理層所提供之資料必須完整可靠。董事會及每名董事均可各自獨立聯絡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會議記錄及相關文件資料。董事如有問題，本公司會採取步驟盡快及盡量作出全面回應。

B.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組成

發行人應披露其董事薪酬政策及其他薪酬相關事宜的資料；應設有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薪酬的政策及釐定全體董事的薪酬待遇。所定薪酬的水平應足以吸引及挽留公司成功營運所需的一眾董事，但公司應避免為此支付過多的薪酬。任何董事不得參與訂定本身的薪酬。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a)至(i)條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制定及審閱本集團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具體薪酬待遇。

薪酬委員會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乃由吳君棟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包括莊棟盛先生、李引泉先生、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顏肇翰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委員會曾考慮以下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方案，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1. 每年薪酬檢討政策；
2. 授出購股權作為長期獎勵計劃之一部分；及
3. 表現掛鈎花紅。

本集團確保其僱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水平具有競爭力，且僱員之薪酬乃按其職位及表現而釐定。本集團之主要僱員亦根據本公司設立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有關二零二三年董事薪酬之詳情，乃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a)。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乃載於董事會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29。

名列在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之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範圍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1港元至500,000港元	—	—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3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2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1

薪酬委員會於履行其職責時已獲得認為必須之充分資源，包括獲取專業意見。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與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重大事項需要由薪酬委員會審查或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C. 問責與核數

C.1. 財務匯報

董事會應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核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讓董事會可以就提交給董事會批准前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有根據的評審。

董事知悉其有責任保存正確之會計記錄，並編製各財務期間之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必須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該段期間之事務狀況及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已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算，並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經適當調查，董事並未發現任何與重大不確定因素有關的事件或狀況可能會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

核數師有關其申報責任之聲明，乃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第65至70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董事會應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評審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其他涉及股價敏感資料之公佈及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之其他財務資料，以及向監管者提交之報告書以及根據法例規定須予披露之資料。

C.2. 內部控制

董事會應確保發行人的內部控制系統保持健全及有效，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發行人的資產。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內部控制系統，並透過審核委員會審閱其有效性。董事會要求管理層設立及保持健全及有效之內部控制。本集團對不同系統之內部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與風險管理職能之審閱，根據各業務及監控之風險評估有系統地輪流進行。

企業管治報告

C.3.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應就如何應用財務匯報及內部控制原則及如何維持與公司核數師適當的關係作出正規及具透明度的安排。發行人根據上市規則成立的審核委員會須具有清晰的職權範圍。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清晰列明其授權及職責。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包括守則之企管守則條文第D.3.3(a)至(n)條所載之職權，並經作出所需之適當修訂。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網頁以供查閱，當中闡述其角色及董事會所賦予之權力。

誠如其職權範圍所載，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財務匯報系統及內部控制程序、年報及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莊棣盛先生擔任主席。外部核數師於二零二三年出席一次會議。

以下為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履行之工作概要：

1. 已審閱外部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報告及管理層回應；
2. 已審閱及建議董事會批准二零二二年之核數費用方案；
3. 經考慮後已建議董事會促請股東續聘現任核數師為本公司二零二三年之外部核數師；
4. 已審閱及批准本集團之二零二四年內部審核計劃；
5. 已審閱內部審核報告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報告，並已提請管理層垂注內部控制問題及高風險領域；
6. 已審閱二零二二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年終業績公佈；
7. 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及中期業績公佈；
8. 已審閱關鍵審計事項的釐定及匯報；
9. 支援董事會監督企業管治、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表現；及
10. 審查年度風險登記冊執行期間提出的風險，並批准風險容忍度。

企業管治報告

管理層已處理委員會提出之全部事宜。委員會之工作及調查結果已向董事會作出匯報。年內，就向管理層及董事會提出之事項，概無重大事宜須於年報內作出披露。

董事會同意審核委員會續聘現任核數師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之外部核數師之建議。

本集團外部核數師之酬金為審核費用3,033,000港元及其他非核證服務156,000港元。

審核委員會之完整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審核委員會會議記錄之初稿及最後定稿在會議舉行後一段合理時間內先後送呈委員會全體成員，分別供有關成員發表意見及作記錄之用。

審核委員會成員並無本公司現任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審核委員會於履行其職責時已獲提供足夠資源。

D.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息支付政策，載明釐定本公司股息付款時的因素、本公司的長期盈利能力及預期現金流入及流出、股息支付的頻率及形式。該政策應定期檢討及提交董事會批准是否需要修改。

企業管治報告

E.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報告

E.1.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年內，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2條，設立適當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負責定期審查其有效性。有關系統旨在管理而不是消除無法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只能對重大誤報或損失提供合理而不是絕對的保證。

(i) 監控環境

本集團在一個完善的監控環境下營運，其涵蓋管理風險及內部控制的四個任務及職責層面：

任務	問責性	職責
高水平檢討	董事會	整體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透過審核委員會監督對策略及營運風險的監控及監控現有控制系統的成效。
監督	審核委員會	協助董事會監控企業管治、財務匯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性能；檢討於年度風險登記冊簽署中提出的風險；審批風險承受度。
風險及監控主體	總部及業務單位主管	負責日常執行及監察內部控制；制定及執行策略性政策及營運指引。
風險監控及溝通	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內部審核團隊	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以識別待改進的方面；監控企業管治披露、法定及上市規則合規；展開調查。

企業管治報告

(ii) 風險評估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流程已植入我們的策略制定、業務規劃、資本配置、投資決策、內部控制及日常營運。管理層負責執行風險評估，並肩負監控的設計、實施及維護。管理層在財務部、人力資源部、合規部及外部專業人士的協助及專業知識支持下承擔其職責。所識別的主要風險會記錄於風險登記冊，並予以監控及定期更新，以反映最新的情況發展。

執行董事定期與各業務單位／部門主管溝通，以識別日常營運風險及找出減輕該等風險的方法(如有)。

就財務風險而言，董事會每半年審批本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及以預算為基礎檢討其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主要表現指標。管理層以預算為基礎密切監察各業務單位每月的財務匯報，以偵測業務單位層面的重大偏離。所有重大資本投資或收購決策均須獲董事會批准。

財務總監、公司秘書以及高級人力資源及行政經理與外部法律及財務顧問一起檢討對相關法律及法規、上市規則、公開披露規定及我們的合規實務標準的遵守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iii) 監控活動

監控活動包括(其中包括)審批及核實、檢討、資產保護及職責分離。該等活動由本集團內部不同層面的人員透過清晰界定的政策及程序執行：

- 高級檢討： 以預算為基礎檢討表現。就所有兩個業務板塊(製造及貿易)而言，業務單位主管與總部管理層討論每月的營運更新及財務匯報，以管理營運及財務風險。此外，就製造業務單位而言，就各工廠設置每月的產量目標及次品率目標。每兩週舉行一次關鍵業績指標會議及每週舉行一次生產會議，以監控實際表現。
- 信息處理： 本公司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內建有關交易準確性、完整性及授權的若干監控職能，於需要時可生成異常報告以作出跟進行動。
- 物理監控： 存貨及主要固定資產由指定的人員於指定地點保管，並須作出定期檢查。
- 職責分離： 倘情況許可，本集團會在不同人員之間進行職責區分及分離，以加強核查及減輕錯誤或濫用風險。
- 發佈內幕消息： 為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本集團已制定程序，以適當與及時的方式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例如採取步驟確定充足細節，對有關事件及其對本集團可能造成的影響進行內部評估，在必要時尋求專業意見及核實資料。除非屬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的任何安全港，否則本公司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公眾披露任何內幕資料。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資料之前，任何掌握有關資料的人士必須確保嚴格保密，且不得買賣本公司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報告

(iv) 資訊及溝通

業務單位從客戶、供應商、僱員及相關貿易組織及機構部門收集的資訊會作內部討論，並向香港總部的管理層作正式或非正式的匯報，以加快決策流程。管理層向董事會匯報有關表現、發展、重大風險及主要舉措以及其他相關事宜的最新情況，而董事會則向管理層傳達其所需資料並提供指引及反饋。每年最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

(v) 監控

監控確保內部控制持續有效運作。其涉及由適當人員評估監控的設計及運作並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在內部審核團隊的協助下監督有關流程。每年舉行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審核規劃及內部審核報告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並無於二零二三年審核中注意到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點。

我們的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進行獨立的法定審核，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在審核過程中注意到的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的任何重大缺點。

整體評估財政年度

1.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及會計系統已獲確立並有效地運作，其目的是為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以確保重大資產獲得保障，識別及監控本集團面對的業務風險，重大交易均在管理層授權下執行以及財務報表能可靠地對外發佈。
2. 控制系統持續運作，以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的重大風險。
3. 本集團會計及財務匯報團隊人力資源充足，其員工具有足夠的資歷及經驗，並有充足的培訓課程及相關預算費用。
4.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審查，當中涵蓋了所有重大控制系統、政策及程序。具體而言，董事會已評估(i)本集團建立的四層控制環境；(ii)風險評估及管理程序；(iii)本集團內不同職級人員的各種控制活動；(iv)資料報告及分析系統；及(v)外部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的監督程序。董事會在審查並未發現重大的內部控制缺陷。

企業管治報告

E.2. 反貪污政策

本公司對本集團內所有商業交易中的任何形式貪污及賄賂採取零容忍政策。本公司完全致力於誠信方式營商，並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以預防貪污及賄賂。貪污行為可能令本集團及個別員工面臨潛在的刑事及民事責任，進而對本集團聲譽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為提高本集團僱員對反貪污的認識及提高誠信標準，本公司已制定反貪污政策。本集團所有員工都需要遵守該政策的規定，並遵守相關的行為守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發現涉及本集團及其員工嚴重違反有關貪污、行賄及欺詐方面的任何法律及規例。

E.3. 舉報政策

本公司致力實現及保持高水平的公開性、完整性及問責制。為了提高檢測及壓抑任何可疑的不當行為、瀆職行為或違規行為的效率，本公司已採用舉報政策，此乃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根據該政策，我們鼓勵本集團員工及任何第三方（包括客戶及供應商）以保密的方式善意舉報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實際或可疑的不當行為、瀆職行為或違規行為。該政策為員工及第三方提供若干舉報渠道，並為調查過程及結果通知制定明確的指引。

F.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F.1. 管理職能

發行人應有一個正式的預定計劃，列載特別要董事會作決定的事項。董事會應明確指示管理層哪些事項須先經由董事會批准而後方可代表發行人作出決定。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監察及控制本集團之表現，而管理層之責任為管理本集團之業務。

當董事會將其管理及行政職能授予管理層時，同時就管理層之權力給予清晰之指引，特別是在何種情況下管理層應向董事會匯報以及在代表本公司作出任何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應取得董事會事先批准等事宜方面。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設定留待董事會決定事項及委派管理層處理事項的計劃。董事會定期檢討有關安排，以確保能夠一直適當地符合本集團需要。

留待董事會決定事項包括：

1. 業務計劃；
2. 財務報表及財政預算；
3. 合併及收購及其他重大投資；
4. 董事委員會組成；
5. 董事委任及辭任；及
6. 核數師委任及罷免。

F.2. 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成立應訂有書面的特定職權範圍，清楚列載委員會權力及職責。

除審核委員會（詳情於C.3披露）、薪酬委員會（詳情於B.1披露）及提名委員會（詳情於A.5披露）外，董事會並無成立其他董事委員會。若要成立董事委員會處理若干事宜，董事會將充分清楚地訂明職權範圍，讓有關委員會能適當地履行其職能。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規定該等委員會要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或建議，除非該等委員會受法律或監管限制所限而不能作此匯報。

G.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兼僱員陳海盈女士確認，彼於本財政年度曾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陳女士向董事會主席報告，並負責確保董事會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

企業管治報告

H. 與股東的溝通

H.1. 有效溝通

董事會認為，與股東進行有效及適當的溝通在創造股東價值、增強企業透明度及建立市場信心方面起著重要作用。董事會致力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建立以下溝通渠道：

1. 於本公司網站的「投資者關係」版面發佈本公司的最新消息及發展；
2. 以印刷本及網上形式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mainland.com.hk發佈本公司年報、中期報告及通函等企業通訊；
3. 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作為股東與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詢諮及交流的論壇。董事會主席及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已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的查詢；及
4. 股東、媒體及有興趣投資者可通過公司網站www.mainland.com.hk或直接向本公司總公司及香港主要經營地點作出查詢。本公司總公司位於香港九龍灣常悅道18號富通中心23樓2301-2305室。

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已就各項個別獨立事宜(包括重選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為遵守守則條文第F.2.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並邀請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亦應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回答關於進行審核、核數師報告的編制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的獨立性方面的問題。

本公司已評估本年度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並認為有關政策屬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H.2.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之程序

任何股東如有意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應在股東大會日期至少七日前，以書面經公司秘書向董事會遞交有關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

本公司亦於本公司網站www.mainland.com.hk登載所有公司通訊。

H.3. 以投票方式表決

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之權利乃載於隨本年報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之通函內。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會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

H.4.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有權要求董事會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第58條，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並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可隨時通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請求書中指定的任何事務或決議案。該股東特別大會應僅以實體會議的形式舉行，並在遞交請求書後兩個月內舉行。如果提交請求書後21日內，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該請求人士可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第74(3)條的規定，自行召開該實體會議。

I. 憲制文件

本公司最新的公司細則可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上查閱。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提呈其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分派

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二二年：3港仙）合共12,874,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日派付。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6港仙（二零二二年：每股6港仙）。如蒙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或之後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即為釐定末期股息資格的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

為確定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止（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為確定合資格收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末期股息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止（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獲得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概無股東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訂立安排。

董事會報告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載於第160頁。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在本財政年度分別佔本集團銷售及採購額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採購	銷售
最大客戶	—	42.2%
首五名最大客戶合計	—	63.3%
最大供應商	15.3%	—
首五名最大供應商合計	39.9%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客戶New Era Cap, LLC及New Era Cap Company Ltd及聯屬公司為New Era Cap Hong Kong LLC(「NEHK」)之聯屬公司。NEHK持有本公司19.48%股權。Christopher Koch先生擁有NEHK之75%已發行股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本公司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逾5%者)概無於該等主要客戶或供應商擁有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年內發行之股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儲備

本公司之儲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a)。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計算，本公司可用作現金分派之儲備為776,59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22,652,000港元)。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溢價賬169,60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66,117,000港元)可以已繳足紅股之方式分派。

董事會報告

股權掛鈎協議

授予董事及特定僱員之購股權

有關於過往年度授出之購股權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及本董事會報告「購股權」章節內。年內並無發行股份。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作出3,754,000港元慈善及其他捐款(二零二二年：1,000,000港元)。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顏禧強先生(主席)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顏肇翰先生(策略總監)

黎文星先生(財務總監)

顏肇臻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君棟先生

莊棣盛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李引泉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梁樹賢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辭任)

劉鐵成先生，太平紳士(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辭任)

本公司已經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呈交之年度確認書並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4條，所有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和重選。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4條，顏禧強先生及James S. Patterson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此外，顏肇臻先生、莊棣盛先生及李引泉先生(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後由董事會委任為董事)將任職直至根據細則第83(2)條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之服務合約

顏禧強先生、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顏肇翰先生、黎文星先生及顏肇臻先生分別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該等合約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

James S. Patterson先生、吳君棟先生、莊棣盛先生及李引泉先生分別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該等合約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未期滿而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正常法定補償除外）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對本公司業務屬重大之交易、安排及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6及下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及其關連人士均無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訂立的其他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之披露規定。

關連交易

- (i) 就辦公室物業支付予董事之租金乃根據本公司與董事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訂立之租賃協議所載，每月按雙方共同協定之固定費用支付。是項交易為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該項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一次性關連交易。本集團已就租賃辦公室物業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582,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分別為243,000港元及248,000港元。本公司已就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適用規定（如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詳述）。

- (ii)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New Era Cap Hong Kong LLC（「NEHK」）續訂製造協議（「製造協議」），據此，NEHK同意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財政年度，向本公司採購最低購買承諾之產品。根據附帶購買契據，倘NEHK根據製造協議同意作出購買承諾，在發生若干事項之情況下，NEHK有權要求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顏禧強先生（「顏先生」）及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顏女士」）在NEHK發出通知後六個月內因應NEHK之認購及行使其擁有之購股權而購買最多39,800,000股本公司股份（有關股份數目已就二零二二年六月發行紅股調整為41,790,000份）。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獨立股東批准製造協議，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供應交易之最大年度總值分別為895,000,000港元、1,239,000,000港元及1,278,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NE之聯屬公司向本集團採購合共598,728,000港元之貨品。

由於顏先生及顏女士（因身為董事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於附帶購買契據中擁有權益以及可自附帶購買契據獲得利益，故根據上市規則，製造協議（包括供應交易、認購及授出購股權）將構成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經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關連交易乃(a)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b)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進行；(c)根據有關協議的條款進行，而協議條款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對過往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以外之核證委聘」及參考實務指引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對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56段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就上述本集團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之發現及結論。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於本財政年度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止任何時間，概不存在任何以本公司任何董事（不論是否由本公司或以其他方式制定）或聯營公司（倘由本公司制定）為受益人的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於年內辦理董事責任保險及續保有關保險，為本集團董事提供適當保險。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以及債權證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任何特定業務之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份數目				所佔權益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其他直接權益	相關股份	合計	
顏禧強先生	—	232,583,400 (附註1、2)	47,040,000 (附註3、4)	279,623,400	65.16%
顏寶鈴女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39,698,400 (附註2)	192,885,000 (附註1)	47,040,000 (附註3、4)	279,623,400	65.16%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	—	1,050,000 (附註5)	1,050,000	0.25%
顏肇翰先生	—	—	2,100,000 (附註6)	2,100,000	0.49%
黎文星先生	—	—	1,050,000 (附註7)	1,050,000	0.25%

附註：

- (1) 該192,885,000股股份由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 Ltd.合法及實益擁有，該公司由顏禧強先生及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分別最終及實益擁有40%及60%之股權。
- (2) 該39,698,400股股份由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顏禧強先生之配偶）實益擁有。
- (3) 根據顏禧強先生、顏女士與NEHK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續訂之附帶購買契據，NEHK有權要求顏禧強先生及顏女士按上述契據之條款及條件，購買最多39,800,000股股份。有關股份數目已就二零二二年六月發行紅股調整為41,790,000份。
- (4) 顏禧強先生及顏女士有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分別認購2,100,000股及3,150,000股股份。

董事會報告

- (5) James S. Patterson先生有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認購1,050,000股股份。
- (6) 顏肇翰先生有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認購2,100,000股股份。
- (7) 黎文星先生有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認購1,05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特定業務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之任何權益或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採納前購股權計劃（「前購股權計劃」），而前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到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28,345,000份購股權（涉及28,345,000股有關股份）未獲行使，根據各自之發行條款仍然有效及可予行使。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授出購股權予任何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董事、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及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任何客戶，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40,535,328股，即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

購股權之行使價為股份之面值、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及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三者中之最高者。

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購股權計劃旨在容許本集團向經選定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回報。

除非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向每位承授人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相關時間已發行股本之1%。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董事將釐定及通知承授人之期間（不得遲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內屆滿）隨時行使。如董事未釐定期限，則由接納有關購股權之要約日期起至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有關購股權失效日期及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屆滿日之較早者止期間內可予行使。於接納要約時須支付代價1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發行之股份總數為40,532,328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9.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各董事及僱員根據本公司運作之購股權計劃以象徵代價獲授而擁有下列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於結算日每股市值為1.88港元）之購股權權益，持有人每持有一份購股權有權認購一股股份：

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股份數目			於授出 當日之每股 股份市值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十二月三十一日 獲行使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	1.066	1,050,000	—	1,050,000	1.066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十二日	1.460	8,400,000	—	8,400,000	1.429
				<u>9,450,000</u>	<u>—</u>	<u>9,450,000</u>	
僱員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	1.066	9,555,500	(1,601,000)	7,954,500	1.066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十二日	1.460	11,902,500	(962,000)	10,940,500	1.429
				<u>21,458,000</u>	<u>(2,563,000)</u>	<u>18,895,000</u>	
總計				<u>30,908,000</u>	<u>(2,563,000)</u>	<u>28,345,000</u>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母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於年內任何時間均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特定業務或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或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股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已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合計	所佔權益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相關股份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實益擁有人	39,698,400	—	—	39,698,400	9.25%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附註1)	—	192,885,000	—	192,885,000	44.94%
					232,583,400	54.19%
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 Lt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92,885,000	—	—	192,885,000	44.94%
Christopher Koch先生(附註2)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	83,581,050	—	83,581,050	19.48%
NEHK(附註2)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83,581,050	—	—	83,581,050	19.48%

附註：

- 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 Ltd.由顏禧強先生及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分別擁有40%及60%之股權。顏禧強先生及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於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 Ltd.之權益亦已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以及債權證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任何特定業務之權益」一節披露。
- Christopher Koch先生擁有NEHK之75%已發行股本。因此，Christopher Koch先生被視為擁有83,581,050股股份之權益。

相關股份之淡倉：

姓名／名稱	相關股份數目	所佔權益百分比
Christopher Koch先生	41,790,000 (附註)	9.74%
NEHK	41,790,000 (附註)	9.74%

附註：

根據顏先生、顏女士與NEHK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續訂之附帶購買契據，NEHK有權按上述契據之條款及條件向顏先生及顏女士出售最多39,800,000股股份。鑒於Koch先生擁有NEHK之75%股權，Koch先生亦被視為於39,800,000股相關股份之淡倉中擁有權益。有關股份數目已就二零二二年六月發行紅股作調整。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除外）曾知會本公司其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優先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載有優先權條文規定，且百慕達法律亦無對該等權利作出限制，而令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基準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董事確認，根據本公司所得到之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即本報告日期）維持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至少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

代表董事會

顏禧強

主席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報告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美國、歐洲、孟加拉、墨西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多元化的業務，包括貿易、電子商貿、授權及製造帽品及其他產品，例如皮包及時尚配飾。於二零二三年，全球經濟受累於地緣政治緊張。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全球存貨消化欠佳，產銷低迷。然而，市場於第四季出現回升跡象。本集團已在墨西哥設立新工廠，以把握機遇，減省物流成本及進口稅開支，縮短交貨時間。

報告標準及原則

本報告乃根據主板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並已遵守上市規則「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本集團根據以下報告原則編製本報告：

- **重要性：** 本報告涵蓋於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方面對持份者而言屬重要且相關的資料。我們已進行重要性評估以釐定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事宜，且結果已獲董事會批准。
- **量化：** 已披露用於編製量化資料的相關標準、方法及假設(如適用)。在可能情況下，通過敘述及比較數字提供量化資料。
- **一致性：** 除另有指明外，本報告使用一致的方法編製及呈列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數據，以便進行有意義的比較。
- **平衡：** 所呈列的資料並無不恰當使用可能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其他形式的操控。

董事會責任及管治架構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對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策略及匯報、評估及釐定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之風險承擔全部責任，並確保設立合適及有效之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成立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小組，成員包括董事、高層管理人員及相關僱員組成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該環境、社會及管治小組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策略及政策之有效性進行評估、排序及提供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以定期檢討其運作情況，並為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提供披露材料。董事會審查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清單，確保在該年度內採取適當的風險緩解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已建立一套規範的持份者溝通機制，以確保持份者及時了解本集團的營運狀況。我們積極聽取和響應持份者的訴求和建議，鞏固與持份者的互助互信關係，攜手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願景。為釐定所選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之主要性，本集團已收集及分析持份者組別的回饋。

持份者關注的主題及參與渠道概述如下。經諮詢持份者及高級管理層之間進行討論後，亦已包括被視為對持份者最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層面，並將於本報告的其餘部分進一步詳細說明。

主要持份者	關注主題	參與渠道	主要關注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薪酬及福利 • 培訓及發展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招聘及晉升 • 工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表現管理 • 培訓、座談會及簡報會 • 僱員援助計劃 • 員工溝通 • 內聯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培訓及發展 • 工時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品及服務質素 • 產品的安全及穩定性 • 保障私隱 • 環保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面及溝通 • 質量保障程序 • 實地視察 • 電郵渠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品及服務質素 • 產品的安全及穩定性
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業務策略及財務表現 • 企業管治 • 業務可持續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 投資者及新聞發佈會 • 公司通訊，包括公佈、通函、中期報告及年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業務策略及財務表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持份者	關注主題	參與渠道	主要關注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平公開的採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面及溝通 • 定期供應商審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平公開的採購 • 雙贏合作
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守法律法規 • 反貪污 • 保護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會面及溝通 • 實地視察 • 合規報告 • 舉報程序 • 廢棄物及排放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貪污 • 保護環境 • 勞工常規、童工及強迫勞動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平就業機會 • 社區參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義工活動 • 贊助及捐贈 • 社區外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歧視 • 平等機會，多元化 • 社區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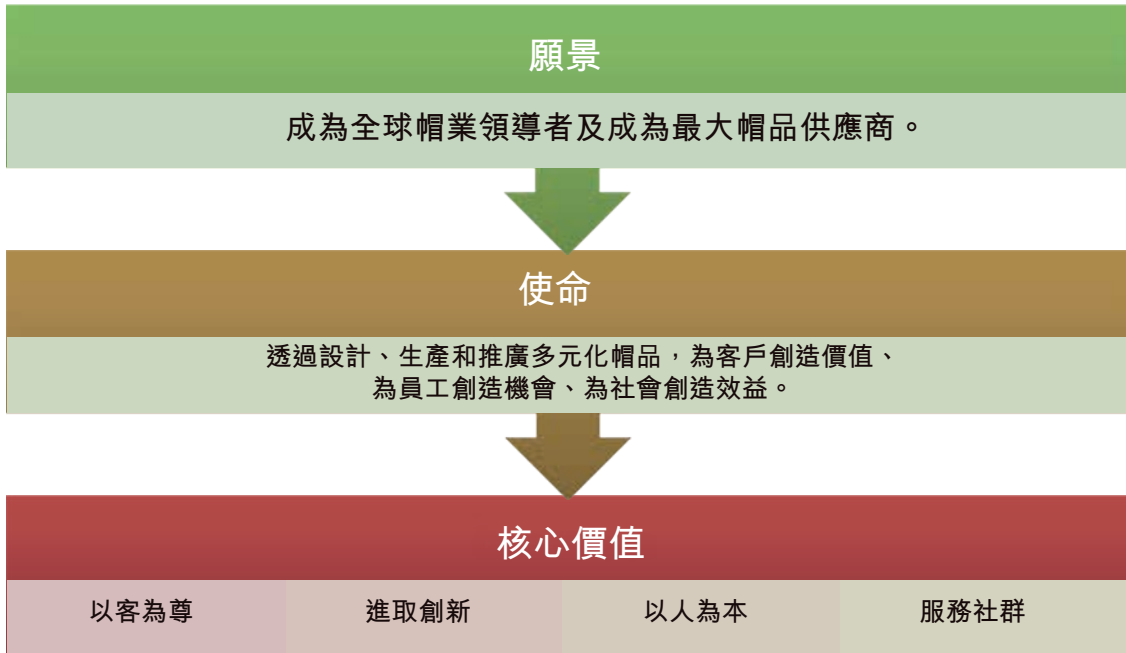
我們非常感謝並歡迎持份者就本報告提供回饋，以便我們於下一份報告中更準確地迎合彼等的關注及期望。如有任何問題或意見，請透過以下電郵聯絡我們：headoffice@mainland.com.hk。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簡介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創立於一九八六年，並於二零零零年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是目前全球唯一上市的帽品製造商。

圖1：願景、使命、核心價值



本集團總部位於香港，擁有三大生產基地：一處位於孟加拉，一處位於墨西哥，另一處位於中國深圳。本集團獲授權獨家生產各類休閒帽品，產品主要銷往最大市場美國，其次是歐洲。

本集團透過四家附屬公司於歐洲及美國經營貿易業務，即Drew Pearson International (Europe) Ltd. (「DPI」)、H3 Sportgear LLC (「H3 Sportgear」)、San Diego Hat Company (「SDHC」)及Aquarius Limited (AQ)。

生產廠址信息

廠區總面積

深圳廠房	80,000平方米
孟加拉廠房	65,836平方米
墨西哥廠房	16,723平方米

生產廠區面積

深圳廠房	19,000平方米
孟加拉廠房	38,849平方米
墨西哥廠房	13,635平方米

總產能

每月7,000,000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

作為一家負責任的帽業參與者，本集團致力於確保我們的企業活動綠色環保，竭力於日常營運與支援服務過程中減少廢棄物、降低排放。我們為各廠址制定環保標準，建立自主工廠管理體系。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始終遵守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環境保護以及氣體、廢水及固體廢棄物排放相關的所有法律法規。

圖2：本集團於日常營運中宣揚環保常規。



為了落實本集團保護環境的承諾，以及為使自然資源用得其所，本集團在價值鏈的所有階段及產品的整個生命週期中實施環境可持續管理，通過減少有害排放物及廢棄物、防止污染及盡量減少資源消耗，以實現環境可持續發展。

排放物

本集團的排放物包括空氣排放物、溫室氣體排放、廢水及固體廢物。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並未發現違反排放相關法律法規的行為。

空氣排放

本集團的空氣排放主要來自於車輛的使用。本集團使用車輛產生的空氣排放物主要是硫氧化物(「SO_x」)及氮氧化物(「NO_x」)。有關細數據，請參閱表1。

溫室氣體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的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7,402噸二氧化碳當量。最主要來源乃來自使用電力及運輸的間接排放(90%)。其他(10%)乃來自燃料及製冷劑使用的直接排放。

製帽生產之溫室氣體主要排放源為二氧化碳、甲烷及氧化亞氮，主要來自於購買的電力、輔助發電設備、機動車輛及化糞池。所有排放均符合適用的環境法律、法規及當地規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孟加拉廠的溫室氣體減排策略如下，旨在逐步減少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減排策略

目標	計劃
透過減少鍋爐的天然氣消耗以減少溫室氣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重用鍋爐供水箱的冷凝水 2. 去除鍋爐污垢，提高性能
透過減少發電機的柴油消耗以減少溫室氣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定期保養所有發電機 2. 保持空氣與燃料的比例 3. 定期監測轉化室
減少鍋爐的二氧化硫排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天然氣，使鍋爐在少量燃料下運作 2. 透過排放測試確認改善

本集團的目標是於日後將溫室氣體排放保持於合理水平。由於我們已制定一系列策略控制我們的排放量，我們對未來數年的溫室氣體排放不會逐漸上升感到樂觀。

廢水

基於業務性質，我們的主要活動包括剪裁、繡花、印花、植毛、熨燙、包裝以及交付成品。工廠廢棄物分為以下各類：生活垃圾、一般工業廢棄物、法定危險性廢棄物，及再利用廢棄物。辦公室產生的廢水主要來自員工的日常使用，通過排水管道排放到市政污水處理廠。以下是二零二三年產生的廢水量。所有工廠廢棄物排放均遵從適用的環境法律、法規及當地規章，對環境影響不重大。

無害廢水	161,711.58立方米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棄物

工廠廢棄物管理策略着重在妥善清除、處理、減少及再利用廢棄物。所有廢棄物均須依當地法令規定，委託經政府認證合格承辦商進行清除與處理。本集團特別注重於孟加拉廠房減廢，於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廢物量較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減少19%。

減廢策略

目標	計劃
減少廢棄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培訓計劃提高對廢棄物及減廢的意識(無害垃圾) 重用廢棄物(電子廢棄物、機械廢棄物及一些其他可重用的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	438.14 噸(二零二二年：597.98噸)

表1—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主要生產設施產生的不同類型排放物數量

項目	排放物類型	單位	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	
			數量	強度 (每名僱員)
空氣排放	硫氧化物	克	258.42	0.03
	氮氧化物	克	618.78	0.08
	懸浮顆粒	克	108.22	0.01
溫室氣體	範圍1	噸二氧化碳當量	757.58	0.1
	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6,644.87	0.84
廢棄物	無害廢水	立方米	143,527.56	18.07
	無害廢棄物	噸	438.14	0.06

本集團的目標是於未來3年內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減少或維持不同類型排放的穩定水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資源利用

作為負責任的世界公民，我們宣揚節省資源。下圖概述本集團的能源及資源使用量。



於二零二三年，每件產品耗電為0.21千瓦時（二零二二年：0.21千瓦時），每件產品耗水為0.0035立方米（二零二二年：0.003立方米）。

- **能源**

本集團使用的能源主要用於一般照明、電器、備用發電機及機動車輛。同時，我們亦使用電力加熱鍋爐及天然氣加熱鍋爐為工廠供應蒸氣。我們致力於透過節能活動減少本集團的能源消耗。舉例而言，本集團有意實施全面的能源監測系統，協助工廠識別異常的能源消耗，找出節能之處。

香港辦事處於二零二三年採取更多環保常規，以減少濫用能源。辦公室配備LED燈而非舊址採用的白熾燈／慳電膽，可減少50至75%的能耗。

本集團將繼續監察能源使用，並鼓勵員工於工作場所遵循環保常規。透過對員工的定期教育，我們相信日後可減少能源使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水資源

在廠房內，大部分的污水來自員工的生活用水，以及洗水工序、軟化帽品及預縮棉布的工業污水。本集團進行嚴格的水管理常規，目標是減少用水及增加循環利用水資源。

我們的深圳廠設有專門的污水處理站，處理工業廢水與住宅用水，視水質狀況及處理需求供日後重複利用。同時遵照適用法例委託當地主管機構指定之檢驗機構，持續進行放流水取樣與檢測，並遵照合適標準排放。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於深圳廠的再生水利用比例約為28%。

減少地下水策略

目標	計劃
減少使用地下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少沖洗 2. 解決所有滲漏，有需要時安裝新水掣 3. 舉辦培訓項目，提高用水意識 4. 實行良好的內部管理 5. 利用已安裝觸發式噴嘴的水喉進行清潔 6. 安裝低流量水龍頭

• 原材料及包裝物料的使用

製帽產業的原材料分為兩種：帽身材料與帽額材料。在原材料選用上，集團一直與品牌客戶和供應商定期保持溝通，確保物料達到品牌客戶的品質標準。此外，相關物料均須按照客戶禁止限用物質清單，以及美國材料與試驗協會(American Society for Testing and Materials)及各客戶所在國家的相關標準接受檢測，並與客戶共同探究各式環保材料在帽品的應用。

我們業務主要使用紙箱、紙標籤及包裝塑料。我們繼續努力確保最低限度地使用包裝物料以減少廢物產生。於報告期間，約消耗25.47噸包裝物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自然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不涉及土壤污染、水污染及森林破壞。我們著重保護環境及自然資源管理；繼續於拓展業務的同時加強環境管理；及評估我們業務及決策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透過僱員教育不斷提高環保意識，承擔起環境保護的社會責任。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不知悉有任何不遵守環保法律及法規之情況，而對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3. 氣候變化

鑑於愈來愈多呼聲要求採取行動應對可能影響我們營運的氣候變化問題，本集團意識到我們在減輕氣候變化後果的共同責任，並努力減少我們的總體碳足跡。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服務或生產並未因颱風、洪水、熱浪或海嘯等嚴重天氣事件而受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仍將繼續監控我們業務可能面臨的潛在威脅及改善自然災害的風險管理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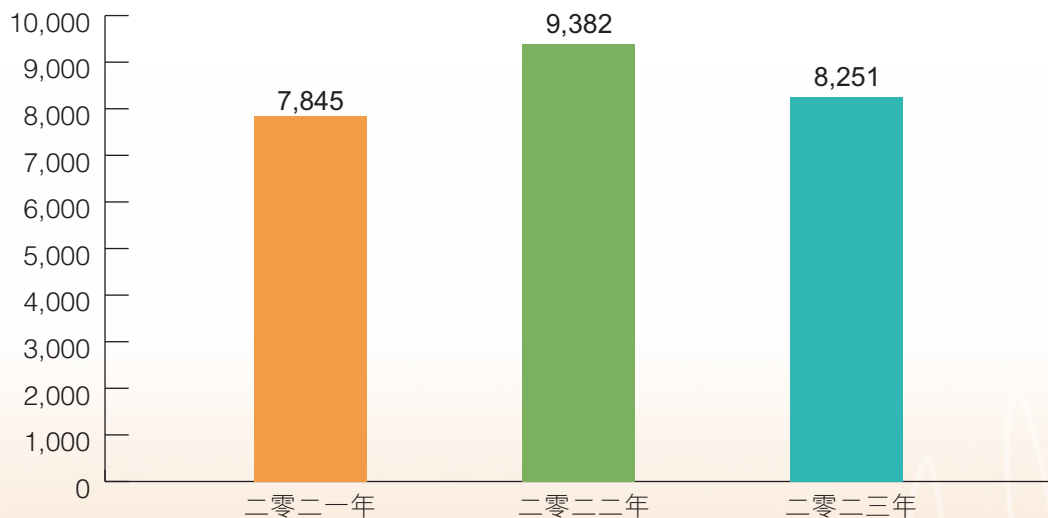
社會

本集團追求可持續發展戰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以及人才發展及培訓，並推動及實施供應鏈管理規章。我們亦鼓勵社區參與，以實現可持續發展及運營。

1. 僱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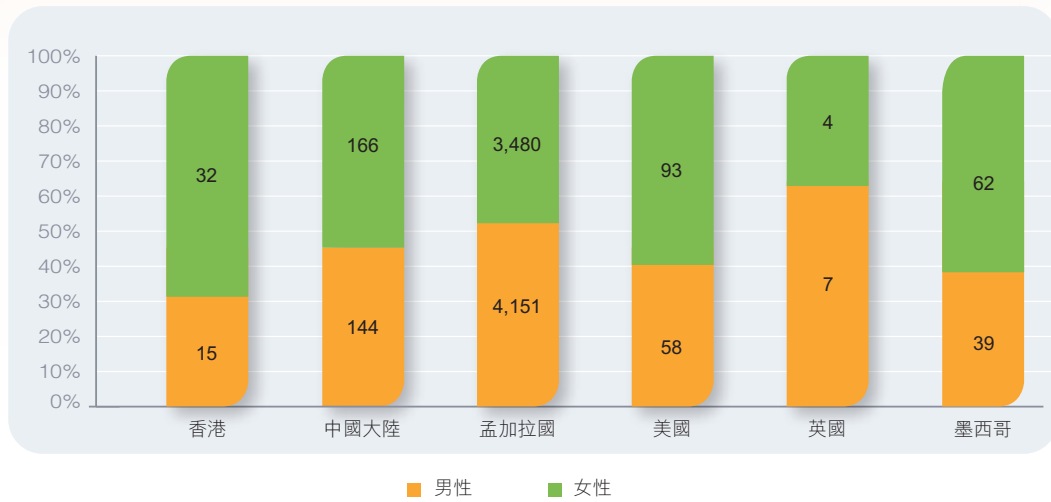
作為全球領先的帽品製造商，我們的業務網絡遍布亞洲、墨西哥、美國及歐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合共有全職員工8,249名及兼職員工2名。

員工人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性別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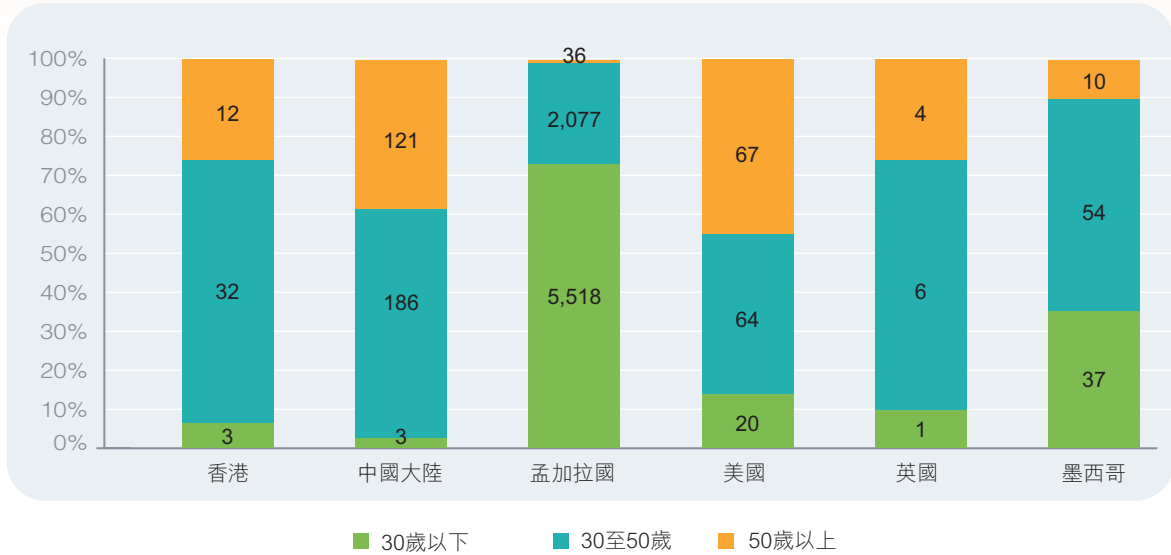


僱傭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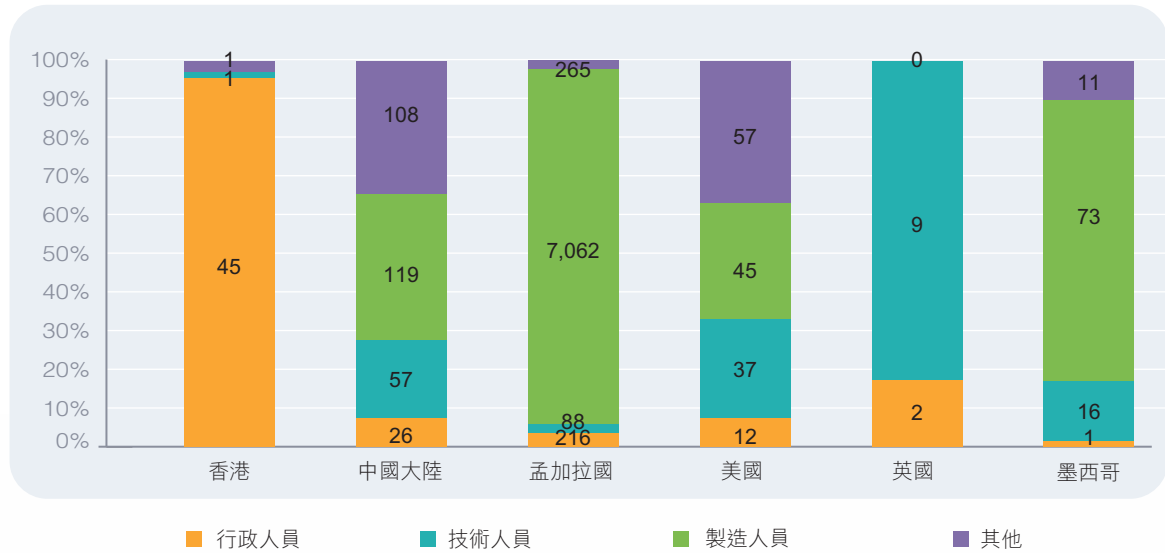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年齡分佈



員工類別



流失率 (根據性別、年齡及地區劃分)

地區	性別		年齡		
	男性	女性	30歲以下	30至50歲	50歲以上
香港	46.7%	24.6%	0%	35.8%	25%
中國大陸	8.6%	8.6%	50%	11.6%	10.2%
孟加拉國	3%	3.4%	3.6%	2.1%	5.4%
美國	41.8%	36.3%	56.7%	46.8%	40.6%
英國	0%	0%	0%	0%	0%
墨西哥	0%	0%	0%	0%	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傭政策

本集團認為，長期成功取決於每位僱員的貢獻。本集團制定一系列政策、宣傳冊及協議，以助於建立一個平等對待員工、尊重員工權益的工作場所。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無發現任何在僱傭、職業健康與安全或勞工準則方面不符合適用法律法規之事件。

- **機會平等**

本集團為提供平等機會之僱主，保障員工的工作權。所有員工不會於工作場所因為性別、種族、宗教、年齡、殘障狀況、性取向、國籍、政治見解、所參加的社會團體或民族背景而遭受歧視。我們依據才能及表現作出聘用及晉升的決定。

- **勞工準則**

本集團致力以公平原則行事，推廣與相關當地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一致的人權政策。本集團採取並執行招聘常規及政策以尊重工人的勞動權益。

- **童工**

本集團不招募年齡低於當地法規限制的童工，並將致力避免業務中聘用童工。倘發現於我們的物業內發現任何童工，彼將立即送返其家鄉或原居地，我們其後將向當地機關提交相關文件，同時向兒童的監護人商議其復學。

- **無強迫性勞動行為**

在工作時間方面，本集團審慎遵守相關國家法令或品牌客戶協議規定，尊重員工的休息時間，依法規給予僱員休假，本集團按營運需要建置人力資源記錄電腦考勤系統，有效管理員工勞動時間及休假，保障員工的身心健康。若本集團安排員工加班亦必須由員工自願參加，以防止強迫加班，加班與加班費給付皆符合各個國家的當地法律法規。本集團已經在我們的工廠裡採取嚴格預防措施，防止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我們已經制定書面政策及程序，以確保其遵守的有效性。如果發生強迫勞動，我們將採取適當行動，立即糾正違規行為，並認識其重要性，向工廠的所有員工提供培訓，以確保政策得到理解及執行。此外，我們將定期進行內部審核，以跟蹤我們的行為守則與社會合規系統的有效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薪酬**

本集團根據相關法律為員工提供合理的薪酬和福利。薪金根據綜合工時制釐定，基本薪金不低於業務運營所在地的標準最低工資，以滿足員工的基本需求。針對不同員工設定績效獎金，獎勵及挽留高素質領導團隊。

- **勞資溝通機制**

員工享有自由結社與集體談判權。員工可自行選擇參加工會或其他員工代表組織，按照章程行使自己的權利，按照良好誠信原則自願協商，進行真誠和有建議性的協商，努力達成集體合同協議。

為改善管理層與僱員的溝通，本集團建立多種管道，包括「公司信箱」、「工會信箱」及「合規熱線」等，旨在掌握並解決僱員疑慮，期望能傾聽員工心聲、採納改善建議，最終達致和諧勞資關係。

為應對僱員的提議及申訴，本集團依「工作規則」建立下列三種溝通及舉報管道：



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認為顧客和僱員的安全永遠是最重要的。我們於深圳、墨西哥及孟加拉的工廠已採取一切預防措施，用以保障顧客、僱員及公司財產的安全。「安全第一，預防為主」乃我們的安全生產指導方針。

深圳、墨西哥及孟加拉工廠提供完備的勞動保護措施，旨在為僱員創造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對其健康及表現有益。此外，工廠繼續推廣安全、職業健康、防火防災以及環境責任。我們的工廠將這樣的理念及與安全有關的法令、法規貫徹到研發、設計、生產、檢驗、質量控制及服務等各個運營領域。

於深圳工廠，本集團專門設計一系列減壓工作坊，包括賞花、品嚐咖啡、情緒管理等，幫助僱員放鬆及調節心情，學會鬆弛及控制情緒。

本集團於過去三年並無發生任何因工作關係而引致的死亡事故或因工傷關係損失工作日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發展及訓練

本集團通過培訓不斷提高僱員的知識水平、工作能力和能動性，從而使員工實現目標和個人成就。培訓包括內部工作培訓計劃、工作坊、定期經驗分享會、在線學習資源、外部研討會、課程、團隊建設活動，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合格的管理人員、經驗豐富的技術人員和工人。

僱員總培訓時長

11,776

全職僱員平均培訓時長

14

按性別劃分僱員平均培訓時長

男士

女士

13

11

按類別劃分僱員平均培訓時長

高級管理層

中級管理層

普通員工

9

11

13

按類別劃分已參與培訓僱員百分比

高級管理層

中級管理層

普通員工

100%

100%

100%

4.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通過風險管理、責任採購、供應商參與及監督以應對供應鏈挑戰。本集團的採購活動受一系列公平透明的招標程序所約束。

在供應商甄選方面，本集團先篩選潛在供應商，再由內部審查員進行實地稽核，同時由採購單位進行競爭力分析，最後由委員會進行表決。透過此嚴格篩選程序，確保所遴選出之供應商符合本集團的表現要求，並與其發展長期策略夥伴關係，協助本集團建立優質供應鏈管理體系。投標者必須申報任何潛在利益衝突，並對欺詐和不當行為採取堅定立場。如果發現違規，將暫停或終止供應商關係。

供應商數目（按地區劃分）

中國

32

香港

20

孟加拉國

35

美國

82

英國

5

墨西哥

10

除要求供應商嚴格遵守有關勞動安全與衛生、人權及環境保護的規定及規範外，本集團經常對供應商進行評核，包括每季審查其整體表現。本集團的定期評核涵蓋五個指標：品質、價格（成本）、交付期、服務及環保。供應商可利用評核結果持續改善自身的經營績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 產品責任

本集團以客戶的利益為重，全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我們認為，客戶滿意度乃推動客戶忠誠度、市場份額及整體業務成功的最大單一因素。作為帽品生產的市場領導者，我們根據客戶需求提供一致、嶄新且更佳的方針。我們使用內部運營指標、外部對標及客戶回饋去衡量我們的運營成績。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對本集團的產品責任有重大影響的違法違規事件。並無任何產品因產品安全召回。與生產數量相比，產品投訴數量微不足道。

- **產品責任**

本集團的產品，除通過客戶要求的標準品質檢驗外，並依據客戶需求與出口國法律法規提供包裝與標籤。產品在入庫及用於生產前，均按照標準化檢查程序進行檢驗測試。為了確保滿足客戶要求，我們整個生產過程必須接受客戶的監督及審核。當客戶提出需要調整或改進的任何關注時，我們將立即採取行動並將結果回饋客戶。

- **知識產權**

作為帽類產品製造商，本集團尊重品牌客戶的知識產權，嚴格遵守客戶的品牌保護規章。本集團僅按照品牌客戶的授權範圍將其知識產權（如商標等）應用於產品上，而不會用於其他未經授權的用途。

- **個人資料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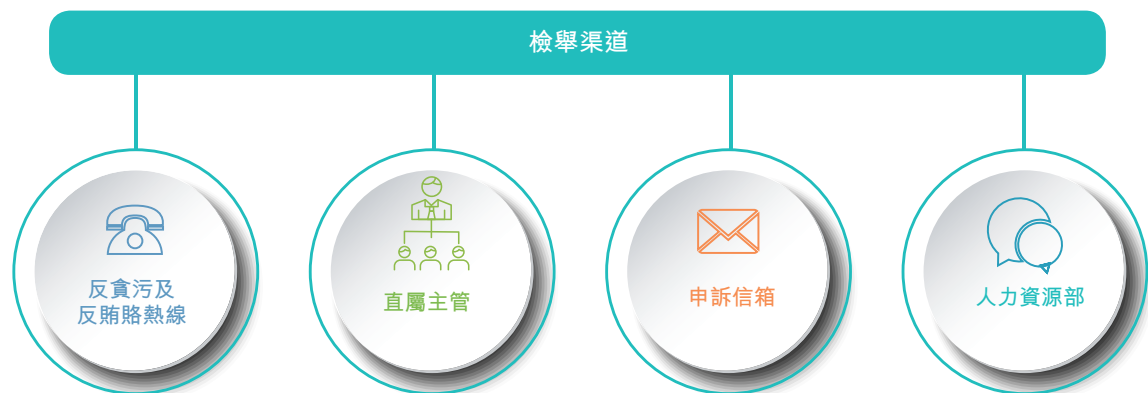
我們致力保障個人資料的私隱權。我們確保在收集、使用、保留、轉移及查閱個人資料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均符合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及遵照適用當地法規。收集和保存客戶記錄的目的，是為客戶提供服務、設施和貨品，以及繳費和賬單、進行產品研發、進行客戶意見調查及直接的營銷活動，以及其他營運需求等。在保安上，制定適當措施以防止個人資料免受損失，以及未經授權的查閱、使用、修改或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 反貪污

本集團全面遵守各地所有相關法律規範。與交易對象進行業務往來時，所有僱員均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提供、索取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行為。本集團為各級員工提供反貪污培訓，積極弘揚商業道德和誠信文化。例如，邀請當地執法人員到工廠解釋適用法律法規和違規後果。

本集團於內部網站披露商業誠信政策，確保我們的僱員、供應商、客戶以及其他與我們有業務往來的企業人員均能了解本集團誠信經營態度與規範。本集團僱員需向交易對象說明本集團的誠信經營規則與規定，並應明確拒絕直接或間接以任何形式向個人提供之利益。



年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與反貪污有關的法律法規的情況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7. 社群投資

我們相信集團最大的價值在於能為社群謀求福祉。我們在帽業上盡己所能之餘，亦付出時間、精力和資源，向社會上有需要的人士伸出援手。安老服務、教育及公共衛生是我們的主要關注範疇。本公司及我們的高級管理層顏氏家族捐出數百萬元善款，使保良局、鄉議局、公益金及孟加拉華僑華人聯合會等機構受惠。其中，南京大學獲得首期捐款人民幣1,000,000元，而永春慈善總會則獲捐人民幣500,000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員工關愛

1. 公司尊重員工的自由，推動員工個性發展，培育員工的興趣愛好，專注於員工心理健康與福利支援；讓員工在融洽的氣氛下工作，更具有團隊精神，增強企業的凝聚力。於二零二三年，本公司曾組織公司旅行作為福利。



2. 公司對員工重視、尊重，給予員工更多關心和關愛，給予員工更多實實在在的支持。本公司為在本公司工作十年以上並繼續為本公司服務至退休的僱員設立額外退休基金。該計劃屬強積金外，涵蓋多項福利，例如僱員人壽保險。當僱員從本公司退休時，可以獲得一筆額外收入，以保障其退休後的生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嘉許及認可

本集團在社會及環境方面的努力受到公眾的認可。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榮獲以下嘉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	頁次
A. 環境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排放物」	47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空氣排放物」	47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及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如適用)密度	「排放－溫室氣體」	47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	不適用－本集團並無產生無害廢棄物	49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	「排放－廢水」 「排放－固體廢棄物」	48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空氣污染物排放」 「排放－溫室氣體排放」	48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固體廢棄物」 「排放－廢水」	48-49
A2：資源利用			
一般披露		「資源利用」	50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資源利用－能源」	50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資源利用－水」	51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利用－能源」	50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利用－水」 求取適用水源上並無任何問題。	51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資源利用－紙張」	51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環境及天然資源」	52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52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氣候變化」	52
關鍵績效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並不得悉對氣候變化的重大影響	5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	頁次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B1：僱傭			
一般披露		「僱傭」	52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我們的員工」	52-54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我們的員工」	54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健康與安全」	56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並無因工亡故的個案。	56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並無因工傷損失工作日。	56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56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發展及培訓」	57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57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及培訓」	57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勞工準則」	55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55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並無發現違規	55
營運慣例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供應鏈管理」	57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57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57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5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	頁次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57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產品責任」	58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並無已售出或付運產品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	58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並未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之投訴	58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	58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並無產品回收	58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	58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反貪污」	59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並無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59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59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59
社區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社區投資」	59-60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59-60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59-60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71至15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乃有關存貨撥備。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撥備

有關事項的披露，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及附註21(存貨)。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披露，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持有存貨373.7百萬港元(作出存貨撥備36.8百萬港元後)。

管理層釐定存貨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時，會考慮個別存貨的庫齡、存貨是否過時和個別存貨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出售成本)。在釐定個別產品之估計售價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其中包括考慮以往出售類似性質產品的經驗及按目前市況對未來銷售作出的預測(減估計出售成本)。

我們關注此範疇是基於釐定存貨撥備時涉及重大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對管理層就存貨之可變現淨值及其是否過時的評估所執行的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並評價管理層就估計存貨之可變現淨值及定期覆核存貨過時所實施的內部監控及評估程序；以及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如主觀性及易受管理層偏見或欺詐影響)水平，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 審查存貨撥備的基礎，並評估(當中包括)上個期間評估的結果，以評估管理層估計程序的有效性；以及存貨的使用來確定流動緩慢及過時的存貨；
- 對存貨進行監盤，以識別出是否有任何已損壞或過時的存貨；
- 透過檢查相關採購資料及發票，以抽樣方式測試個別存貨項目庫齡之準確性；
- 透過將最新售價與該等個別存貨項目的賬面值作比較，以抽樣方式測試選定存貨項目之可變現淨值；及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與管理層就若干存貨的特定撥備進行討論，該等撥備乃根據管理層對目前市況的意見作出。

根據所述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對有關存貨撥備之判斷有可得的憑證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吳曉彤。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5	1,418,994	1,874,424
銷售成本	8	(942,630)	(1,237,128)
毛利		476,364	637,296
其他收入	6	30,953	28,42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7	44,965	(678)
銷售及分銷成本	8	(159,972)	(178,665)
行政開支	8	(198,356)	(196,997)
商譽減值	18	—	(22,51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2	(3,750)	(2,806)
經營溢利		190,204	264,059
財務收入	9	2,103	574
財務費用	9	(15,280)	(13,648)
財務費用－淨額		(13,177)	(13,074)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溢利／(虧損)	11	150	(12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7,177	250,861
所得稅開支	12	(49,369)	(37,554)
本年度溢利		127,808	213,307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由下列人士分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17,949	195,390
非控股權益		9,859	17,917
		127,808	213,3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港仙)	13	27.5473	45.8728
攤薄(每股港仙)		26.9886	45.0421

上述綜合損益表須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127,808	213,307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隨後已或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262)	(10,234)
現金流對沖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28	2,314	(2,31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129,860	200,759
由下列人士分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9,871	183,084
非控股權益		9,989	17,67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29,860	200,759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須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551,407	499,684
使用權資產	35	50,467	64,421
投資物業	16	50,065	51,096
其他無形資產	19	14,685	30,26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6,850	7,867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1	422	272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25	42,233	41,37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22	2,012	2,10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	6,881	—
		725,022	697,091
流動資產			
存貨	21	373,652	523,646
貿易應收款項	22	321,399	435,287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25	4,219	21,52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22	8,176	6,810
其他流動資產	24	24,080	23,755
可收回稅項		3,251	3,251
短期存款	26	8,955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6	317,849	246,949
		1,061,581	1,261,223
總資產		1,786,603	1,958,314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7	42,916	42,660
其他儲備		220,015	215,238
保留盈利		847,642	768,269
		1,110,573	1,026,167
非控股權益		50,610	42,814
總權益		1,161,183	1,068,981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0	6,595	18,140
借貸	32	7,197	14,393
租賃負債	35	41,175	54,74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	21,453	6,365
		<u>76,420</u>	<u>93,63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0	332,755	499,233
應付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	31	537	537
借貸	32	153,506	228,887
衍生金融工具	28	—	2,314
租賃負債	35	13,595	12,746
即期所得稅負債		48,607	51,977
		<u>549,000</u>	<u>795,694</u>
總負債		<u>625,420</u>	<u>889,333</u>
總權益及負債		<u>1,786,603</u>	<u>1,958,314</u>
流動資產淨值		<u>512,581</u>	<u>465,52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37,603</u>	<u>1,162,620</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第71至159頁之綜合財務報表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代表簽署。

顏禧強
董事

顏寶鈴，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董事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須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對沖儲備	以股份償付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資本儲備	報酬儲備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2,660	166,117	(2,314)	25,878	10,284	10,139	5,134	768,269	1,026,167	42,814	1,068,981
本年度溢利	—	—	—	—	—	—	—	117,949	117,949	9,859	127,808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	—	—	—	—	(392)	—	(392)	130	(262)
— 現金流對沖之公平值虧損 (附註28)	—	—	2,314	—	—	—	—	—	2,314	—	2,31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除稅後)	—	—	2,314	—	—	—	(392)	117,949	119,871	9,989	129,860
二零二二年已派末期股息(附註14)	—	—	—	—	—	—	—	(25,702)	(25,702)	(2,193)	(27,895)
二零二三年已派中期股息(附註14)	—	—	—	—	—	—	—	(12,874)	(12,874)	—	(12,874)
購股權計劃：											
—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29)	256	3,489	—	—	(634)	—	—	—	3,111	—	3,111
	256	3,489	—	—	(634)	—	—	(38,576)	(35,465)	(2,193)	(37,65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42,916	169,606	—	25,878	9,650	10,139	4,742	847,642	1,110,573	50,610	1,161,18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對沖儲備	以股份償付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資本儲備	報酬儲備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0,532	167,016	—	25,878	10,328	8,042	15,126	609,985	876,907	25,214	902,121
本年度溢利	—	—	—	—	—	—	—	195,390	195,390	17,917	213,307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	—	—	—	—	(9,992)	—	(9,992)	(242)	(10,234)
— 現金流對沖之公平值虧損 (附註28)	—	—	(2,314)	—	—	—	—	—	(2,314)	—	(2,31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除稅後)	—	—	(2,314)	—	—	—	(9,992)	195,390	183,084	17,675	200,759
部份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17)	—	—	—	—	—	2,097	—	—	2,097	(75)	2,022
二零二一年已派末期股息(附註14)	—	—	—	—	—	—	—	(16,213)	(16,213)	—	(16,213)
二零二一年已派特別股息(附註14)	—	—	—	—	—	—	—	(8,106)	(8,106)	—	(8,106)
二零二二年已派中期股息(附註14)	—	—	—	—	—	—	—	(12,787)	(12,787)	—	(12,787)
已發行紅股(附註26)	2,027	(2,027)	—	—	—	—	—	—	—	—	—
購股權計劃：											
— 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	—	—	—	92	—	—	—	92	—	92
—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29)	101	1,128	—	—	(136)	—	—	—	1,093	—	1,093
	2,128	(899)	—	—	(44)	2,097	—	(37,106)	(33,824)	(75)	(33,89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42,660	166,117	(2,314)	25,878	10,284	10,139	5,134	768,269	1,026,167	42,814	1,068,981

本集團之資本儲備指根據本集團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零年於聯交所上市而進行之重組所收購之附屬公司股本面值與用作交換而發行之本公司股本面值之差額。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須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33(a)	400,373	280,145
已付所得稅		(35,805)	(20,519)
已付利息		(15,280)	(13,648)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349,288	245,97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103	574
短期存款		(8,955)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9,806)	(69,586)
購買無形資產		(5,680)	(8,486)
購買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6,136)	(26,798)
購買保險合約	23	(10,70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3(b)	98,887	—
出售財富管理產品投資的所得款項		17,065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43,230)	(104,29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借貸	33(c)	(160,601)	(274,324)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33(c)	78,024	242,220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3,111	1,128
租賃負債付款	33(c)	(12,698)	(18,260)
已付股息		(38,576)	(37,106)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2,193)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32,933)	(86,34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淨額		73,125	55,340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46,949	198,890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2,225)	(7,281)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17,849	246,949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須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上市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經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及以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重估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同時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範疇於附註4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 本集團所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 會計估計的定義－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模板規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 單筆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的遞延所得稅－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 保險合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約之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
-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 會計政策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之修訂本

上文所列修訂本對過往期間所確認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ii) 本集團尚未採用的新的及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及解釋已頒布，惟於本報告期間尚未強制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該等準則預計不會對本集團於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對可預見未來交易有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a) 金融工具之類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321,399	435,287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10,188	8,919
— 短期存款	8,955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17,849	246,949
	658,391	691,15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46,452	62,902
	704,843	754,057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4,818	460,739
—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537	537
— 租賃負債	54,770	67,487
— 借貸	160,703	243,280
	500,828	772,043
用作對沖之衍生工具		
— 衍生金融工具	—	2,314
	500,828	774,3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目標集中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並務求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鑒於本集團之架構並不複雜，本集團之風險管理由董事會直接執行。董事會進行正式及非正式討論，有關討論圍繞整體風險管理原則以及涵蓋特定範疇之政策，例如外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金融工具之使用。

(i) 市場風險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呈列貨幣。

本集團之外幣風險主要源自並非以相關業務功能貨幣之貨幣計值之銷售及採購。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美元（「美元」）、人民幣（「人民幣」）、英鎊（「英鎊」）、墨西哥比索（「比索」）及孟加拉塔卡（「孟加拉塔卡」），並無以其他貨幣計值的重大資產及負債。本集團亦面臨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孟加拉塔卡、比索或英鎊（該等貨幣為本集團主要營運公司的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計值之未來商業交易以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外幣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對沖其外幣風險。

以港元為其功能貨幣的公司

人民幣兌港元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頒布之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制約。本集團透過緊密監控外幣匯率的變動管理其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管理層認為，港元與美元間之外幣風險並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由於與集團公司兌換以人民幣計值之往來賬目產生匯兌差額，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2,096,180港元(二零二二年：2,205,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由於與集團公司兌換以英鎊計值之往來賬目產生匯兌差額，倘英鎊兌港元貶值／升值5%，而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29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83,000港元)。

以美元為其功能貨幣的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由於兌換以孟加拉塔卡計值之已產生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產生之匯兌差額，倘孟加拉塔卡兌美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1,39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158,000港元)。

以英鎊為其功能貨幣的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由於與集團公司兌換以美元計值之往來賬目產生匯兌差額，倘美元兌英鎊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40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72,000港元)。

(b)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將因市場利率的變化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可變利率及固定利率的借貸令本集團分別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由於利率波幅輕微，與本集團銀行存款有關的利率風險並不嚴重。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其利率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借貸利率普遍增加／減少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本年度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67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016,000港元)。50個基點之增加／減少為管理層對直至下一個報告日止期間的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c) 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股本價格風險源自其於香港的上市證券投資、非上市股本投資及非上市可換股貸款(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投資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對其投資組合進行多樣化。投資組合的多樣化乃根據本集團設定的限額進行。

倘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每項投資的市場買盤價或公平值增加／減少10%，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本年度的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4,64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290,000港元)，主要是因為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於香港的上市證券及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英屬處女群島、中國及香港的非上市投資(二零二二年：於香港的上市證券、於美國及英屬處女群島的非上市股本投資及非上市可換股貸款及於財富管理產品的投資)的未變現收益／虧損所致。10%變動乃經參考股價於市場的歷史變動，於向管理層內部匯報價格風險時使用。

管理層持續審查投資組合，並將本集團承受之價格風險維持於可接受水平。

(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貿易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管理層已訂有一套信貸政策，以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該等結餘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賬面值乃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 風險管理

本集團大部分短期銀行存款乃存放於信貸評級良好之銀行及財務機構。由於該等銀行及財務機構過往並無拖欠付款記錄，故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銀行及財務機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按業務關係由發出賬單日期後30日至180日內到期。本集團之債務人或會受不利經濟環境及較低流動資金狀況影響，因而可能影響彼等償還欠款之能力。債務人之經營狀況轉差亦可能影響管理層對應收款項減值之評估。據現時可得之資料，管理層已於減值評估中妥為反映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經修訂估算。

客戶之信用質素會按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予以評估。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對若干程度信貸集中風險，原因是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有45%（二零二二年：62%）及58%（二零二二年：73%）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b)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銷售貨品之貿易應收款項須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短期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本集團結合個別及整體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與該等已獲悉遭遇財政困難或收回應收款項嚴重存疑的客戶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乃單獨進行評估，計提減值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透過根據共有信貸風險特徵對剩餘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分組估計並整體評估收回的可能性，當中計及客戶性質、地理位置及賬齡分類並將預期信貸虧損率應用至各應收款項總賬面值。

(i) 按單獨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已獲悉遭遇財政困難或收回應收款項嚴重存疑的客戶有關的應收款項乃單獨進行評估，計提減值虧損撥備。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單獨評估之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結餘為4,82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894,000港元)。

下表呈列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個別評估之應收款項之總賬面值與虧損撥備之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總賬面值	4,820	5,894
虧損撥備	<u>(4,820)</u>	<u>(5,894)</u>
淨賬面值	<u>—</u>	<u>—</u>

(ii) 按集體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乃透過根據共有信貸風險特徵對剩餘應收款項進行分組估計並整體評估收回的可能性，當中計及客戶性質、其地理位置及賬齡分類並將預期信貸虧損率應用至各應收款項總賬面值。

預期信貸虧損率乃根據最多過往2年之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釐定，並予以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等目前及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在該基礎上，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額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個別評估 千港元	集體評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至60日	0.7%	218,815	-	(1,475)	(1,475)
61至120日	1.7%	72,587	-	(1,200)	(1,200)
120日以上	21.5%	47,749	(4,820)	(10,257)	(15,077)
		339,151	(4,820)	(12,932)	(17,75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至60日	0.9%	249,829	-	(2,325)	(2,325)
61至120日	2.0%	134,370	-	(2,748)	(2,748)
120日以上	4.7%	65,090	(5,894)	(3,035)	(8,929)
		449,289	(5,894)	(8,108)	(14,002)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呈列為「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倘應收款項無法收回，則於應收款項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的先前已撇銷金額計入同一項目。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有關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短期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重大虧損撥備（二零二二年：相同）。

(iii)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是通過審閱每個營運實體之現金流量預測，定期監控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及其有否遵守借貸契諾，以確保本集團備有足夠之現金儲備，並獲主要財務機構提供充裕之承諾資金額，藉以應付本身之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之銀行融資總額為約842,66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88,708,000港元），其中約108,96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09,260,000港元）已動用。

下表根據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將本集團金融負債分類為相關到期日作出分析。下表所披露之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於十二個月內到期之結餘與其賬面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第二至 第五年 (包括首尾 兩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衍生工具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78,915	5,903	—	284,818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537	—	—	—	537
租賃負債	—	14,928	34,460	10,742	60,130
借貸	108,965	48,297	7,700	—	164,962
合計	109,502	342,140	48,063	10,742	510,447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第二至 第五年 (包括首尾 兩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衍生工具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42,991	17,748	—	460,739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537	—	—	—	537
租賃負債	—	14,410	48,625	11,284	74,319
借貸	209,243	21,982	15,928	—	247,153
衍生工具					
現金流對沖					
匯率遠期合約					
—收款	—	(61,363)	—	—	(61,363)
—付款	—	63,677	—	—	63,677
合計	209,780	481,697	82,301	11,284	785,062

具體而言，對於載有可由銀行全權酌情行使之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分析列示根據實體可能須還款的最早期間（即貸方動用其無條件權利以立即收回貸款之期間）計算之現金流出。其他銀行借貸之到期分析乃按擬定還款日期編製。

下表根據貸款協議所載協定還款時間表概列對具有按要求還款條款之定期貸款的到期分析。有關金額包括使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因此，該等金額高於上述到期分析「按要求」時間區間內披露的金額。經考慮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認為銀行將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立即還款。董事認為該等定期貸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擬定還款日期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要求或於 一年內到期 千港元	一年以上， 兩年以內 千港元	兩年以上， 五年以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金	52,677	23,215	33,073	108,965
利息	3,359	2,924	9,011	15,294
	56,036	26,139	42,084	124,259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金	162,743	36,731	9,769	209,243
利息	11,653	3,166	847	15,666
	174,396	39,897	10,616	224,909

(c)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以便其透過按與風險水平相稱的方式為產品及服務定價，從而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人帶來利益，及維持本集團持續發展並為潛在合併及收購提供資金。

本集團積極和定期審閱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維持提升股東回報之潛力與隨之而來之借貸水平上升兩者之間之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變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根據負債比率監控資本，且本集團將擁有充足財務資源及銀行融資以履行其承擔及滿足其營運資金需要。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本集團之借貸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借貸(附註32)	160,703	243,280
租賃負債(附註35)	54,770	67,487
債務淨額	215,473	310,767
權益	1,161,183	1,068,981
負債比率(%)	18.6	2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d) 公平值估計

(i) 公平值層級

下表按公平值計量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入賬之財務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平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之報價(未經調整)(層級一)。
- 計入層級一內之報價以外之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不論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得出)(層級二)。
- 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層級三)。

按公平值計量之物業投資的披露詳情見附註16。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二零二三年			合計 千港元
	層級一 千港元	層級二 千港元	層級三 千港元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於美國的非上市投資	—	—	10,262	10,262
—於英屬處女群島的非上市投資	—	—	17,815	17,815
—於中國的非上市投資	—	—	12,483	12,483
—於香港的非上市投資	—	—	1,673	1,673
—於香港的上市證券	4,219	—	—	4,219
	<u>4,219</u>	<u>—</u>	<u>—</u>	<u>4,219</u>
總金融資產	<u>4,219</u>	<u>—</u>	<u>42,233</u>	<u>46,45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合計 千港元
	層級一 千港元	層級二 千港元	層級三 千港元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於美國的非上市投資	—	—	10,615	10,615
— 於英屬處女群島的非上市投資	—	—	21,634	21,634
— 於中國的非上市投資	—	—	8,156	8,156
— 於香港的非上市投資	—	—	972	972
— 於香港的上市證券	4,460	—	—	4,460
— 於財富管理產品的投資	—	17,065	—	17,065
總金融資產	4,460	17,065	41,377	62,902
負債				
用作對沖之衍生工具				
— 匯率遠期合約	—	2,314	—	2,314

年內，公平值層級分類間並無金融資產及負債轉讓(二零二二年：相同)。

年內，估值方法並無其他變動(二零二二年：相同)。

層級一金融工具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交易的衍生工具、交易及股本證券)的公平值，根據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金融資產所用市場報價為當時買入價。有關工具計入層級一。

層級二金融工具

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以估值技術釐定公平值，盡量採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量減少依賴關於特定實體的估計。若工具的公平值所需所有重大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有關工具計入層級二。

層級三金融工具

若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以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為準，則有關工具計入層級三。非上市投資即為此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i) 釐定公平值所用的估值技術

用以就層級三金融工具估值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資產淨值模式等技術。於本年度，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本集團財務部審閱財務報告所需的金融資產估值（包括層級三公平值）。於估值過程中，該團隊直接向財務總監匯報，並於有需要時委聘外部估值師。

應用貼現現金流量技術時，管理層已計及經考慮當前利率及交易對手方的當前信用度，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出售相關工具將會收取的估計金額。倘運用貼現現金流量技術，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而貼現率為於報告期末類似工具的市場相關利率。

(iii) 使用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層級三）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層級三金融工具之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合計 千港元
	於美國的 非上市 投資 千港元	於英屬處女 群島的 非上市投資 千港元	於中國的 非上市 投資 千港元	於香港的 非上市 投資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0,615	21,634	8,156	972	41,377
添置	—	—	5,086	1,050	6,136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重估 公平值虧損	(353)	(3,819)	(759)	(349)	(5,280)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62	17,815	12,483	1,673	42,233
於報告期末所持結餘應佔 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之 未變現虧損	(353)	(3,819)	(759)	(349)	(5,2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層級三金融工具之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合計 千港元
	於美國的非上市投資 千港元	於英屬處女群島的非上市投資 千港元	非上市可換股貸款 千港元	於中國的非上市投資 千港元	於香港的非上市投資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9,122	21,787	9,444	—	—	40,353
添置	—	—	—	8,625	1,128	9,753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重估公平 值收益／(虧損)	1,493	(153)	(9,444)	(469)	(156)	(8,729)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15	21,634	—	8,156	972	41,377
於報告期末所持結餘應佔 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之 未變現收益／(虧損)	1,493	(153)	(9,444)	(469)	(156)	(8,729)

於美國的非上市投資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於美國的非上市投資指於美國的非上市基金的18%股權投資。該公司主要從事於零售廣場及有關物業進行重新發展或租賃升值的收購及管理。本集團確定該基金的資產淨值與美國非上市基金的公平值相近。公平值收益／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項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英屬處女群島的非上市投資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於英屬處女群島的非上市投資指於英屬處女群島未上市基金的2.3%股權投資。該等基金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本集團釐定該基金之公平值與於英屬處女群島的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相若。公平值收益／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項下。

於中國的非上市投資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於中國的非上市投資指本集團就向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人注資人民幣30百萬元(約36.6百萬元)(「中國基金」)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簽訂的注資協議。本集團之注資佔該中國基金目標注資額約3.05%。合夥協議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簽訂。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資額為人民幣4.6百萬元(約5.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7.5百萬元(約8.6百萬元))。該中國基金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本集團認為該中國基金之資產淨值與其公平值相約。公平值收益／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項下。

於香港的非上市投資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於香港的非上市投資指本集團就向一家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合夥人注資500,000美元(約3.9百萬元)(「香港基金」)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簽訂的認購協議。本集團之注資佔該香港基金目標注資額約2%。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資額為100,000美元(約0.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200,000美元(約1.6百萬元))。該香港基金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本集團認為該香港基金之資產淨值與其公平值相約。公平值收益／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項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因應情況對可能會對本集團有財務影響的未來事件作出合理預測)持續評估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就未來事件作出估計及假設。根據定義，其所產生之會計估計將甚少與有關之實際結果相同。有重大風險導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須作出大幅調整之估計及假設論述如下。

(a) 存貨撥備

存貨乃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計值。倘存在客觀證據表明存貨成本可能無法收回，則將存貨成本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倘存貨過舊及已遭損壞，或已全部或部份過時或其售價已下降，則存貨成本可能無法收回。而倘為作出銷售而產生之估計成本已上升，存貨成本亦可能無法收回。

撇銷至綜合損益表內之金額乃為存貨賬面值及可變現淨值間之差額。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此判斷時，本集團會評估(其中包括)以任何方式收回金額的時間及情況。

(b) 所得稅

本集團須於若干司法管轄區繳納利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交易及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本集團根據估計是否須繳納附加稅而確認預期發出的審核稅負債。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金額不同，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c)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

本集團按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之假設對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在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現行市況及前瞻性估計作出判斷。有關重要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載於附註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類資料

執行董事被認定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執行董事根據其所審閱用於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執行董事按須予呈報分類溢利／(虧損)評估經營分類的表現，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收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以股份償付開支、未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財務收入及成本、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收益／(虧損)以及所得稅開支。

執行董事按以下分類評估業務經營表現：

- (i) 製造業務：本集團製造帽品銷售予其貿易業務客戶以及外部客戶，主要生產設施位於孟加拉國、墨西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客戶主要位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歐洲。
- (ii) 貿易業務：本集團帽品、服飾、小型皮具、皮包及配飾貿易及分銷業務透過專注於美國市場之Aquarius Ltd. (「AQ」)、H3 Sportgear LLC (「H3」)及San Diego Hat Company (「SDHC」)及專注於歐洲市場之Drew Pearson International (Europe) Ltd. (「DPI Europe」)進行經營。本集團亦專注於在美國從事電子商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		貿易		合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821,760	1,127,566	597,234	746,858	1,418,994	1,874,424
分類間收益	55,202	76,565	—	—	55,202	76,565
須予呈報分類收益	876,962	1,204,131	597,234	746,858	1,474,196	1,950,989
須予呈報分類溢利／(虧損)	186,886	309,750	(56,563)	(59,079)	130,323	250,67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公平值虧損					(5,521)	(10,09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205)	1,1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3,897	—
以股份償付開支					—	(92)
未能劃分之企業收入					30,329	28,329
未能劃分之企業開支					(18,619)	(5,931)
經營溢利					190,204	264,059
財務收入					2,103	574
財務費用					(15,280)	(13,648)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150	(124)
所得稅開支					(49,369)	(37,554)
年內溢利					127,808	213,3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793	35,383	8,450	8,985	51,243	44,3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5,315	11,153	8,659	8,530	13,974	19,68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	21,293	26,201	21,293	26,201
商譽減值	—	—	—	22,511	—	22,511
須予呈報分類資產	794,939	859,552	557,820	726,425	1,352,759	1,585,977
投資物業					50,065	51,0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50	7,867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422	272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46,452	62,902
可收回稅項					3,251	3,251
短期存款					8,955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17,849	246,949
總資產					1,786,603	1,958,314
須予呈報分類負債	186,589	365,100	199,900	210,665	386,489	575,7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453	6,365
即期所得稅負債					48,607	51,977
借貸					160,703	243,280
其他企業負債					8,168	11,946
總負債					625,420	889,333
本年度產生之資本開支	145,653	136,688	7,986	68,677	153,639	205,3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資產不包括投資物業、遞延所得稅資產、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可收回稅項、短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此外，不可直接歸入任何經營分類業務活動之公司資產並無分配至某一分類，主要用於本集團總部。

分類負債不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借貸及不可直接歸入任何經營分類業務活動之其他企業負債。

本年度產生的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和設備，無形資產和使用權資產。

(i)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乃按照客戶之地點分為下列地區。收益於產品控制權轉讓的時間點確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美國	1,229,812	1,646,338
歐洲	149,395	157,639
中國	9,487	16,528
香港	8,193	9,814
其他	22,107	44,105
合計	1,418,994	1,874,424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一名股東之一組聯屬公司）帶來之收益為598,728,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42.2%（二零二二年：761,903,000港元，佔40.6%）。該等收益為製造業務貢獻之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有關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分銷帽品及其他配飾。當產品控制權予以轉讓時(即當產品交付予客戶，客戶已經接收產品且概無未履行責任能影響客戶接收該產品時)確認銷售。

當貨品交付時確認應收款項，因為該時點正是付款到期前因時間流逝而令代價變得無法限量之時。

當客戶支付代價或按合約規定須支付代價且金額已到期時，合約負債會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確認。本集團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將「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之合約負債予以確認。

(ii)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之地區乃按照營運地點及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劃分：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孟加拉國	297,205	312,633
美國	188,223	246,758
墨西哥	113,577	—
中國	35,116	36,963
香港	20,768	15,107
歐洲	6,365	6,121
	661,254	617,582
其他無形資產	14,685	30,265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50	7,867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42,233	41,377
	725,022	697,0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29,065	27,818
雜項收入	1,888	602
	30,953	28,420

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公平值虧損(附註25)	(5,521)	(10,094)
匯兌收益淨額	621	7,76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收益(附註16)	(205)	1,1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3,897	—
保險合約投資的虧損(附註23)	(3,827)	—
租賃修訂之收益	—	480
	44,965	(6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的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0)	342,767	398,730
物料及待銷存貨成本	625,429	829,745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羅兵咸)	3,033	2,847
— 審計服務(非羅兵咸)	1,428	1,533
— 非審計服務	156	206
專利權費用	12,940	24,8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51,243	44,368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35)	13,974	19,683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附註19)	21,293	26,201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附註35)	6,432	2,661
存貨撥備淨額(附註21)	3,716	6,861
索償開支	3,781	10,474
推廣開支	16,558	20,823
付運開支	33,173	61,376
其他	165,035	162,419
	1,300,958	1,612,790
總計	1,300,958	1,612,790

9. 財務費用－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10,723)	(10,053)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35)	(1,663)	(1,633)
應付專利權費用之利息增加	(2,894)	(1,962)
	(15,280)	(13,648)
利息費用	(15,280)	(13,648)
利息收入	2,103	574
	(13,177)	(13,074)
財務費用淨額	(13,177)	(13,0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僱員酬金(包括董事酬金及退休福利成本)		
— 薪金及津貼	339,447	392,461
— 退休計劃供款	3,020	6,177
— 長期服務金	300	—
— 以股份償付開支(附註29)	—	92
	342,767	398,730

首五位高薪人士

首五位高薪人士包括三位(二零二二年：兩位)董事，彼等酬金於附註39內之分析中反映。餘下兩位(二零二二年：三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5,381	9,810
酌情花紅	—	1,414
退休計劃供款	18	18
	5,399	11,242

該兩位(二零二二年：三位)僱員之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2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本集團於一項之合營安排(即Treasureland Group Limited，該公司為與一名獨立第三方Tranquil Grand Limited一起設立之合夥企業)中擁有50%之權益以將成衣及配飾分銷至美國的批發商。注資為700,000港元。

該合營業務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美國。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營企業。以下所列實體的股本僅由本集團直接持有之普通股組成。註冊成立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且所有權權益比例與所持表決權比例相同。

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國家	所有權權益		關係性質	計量方法	賬面值	
		百分比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	%			千港元	千港元
Treasureland Group Limited	美國	50	50	合營企業	權益法	422	272

Treasureland Group Limited於美國市場向批發客戶分銷成衣及配飾。擴大電子商務業務為本集團之一項戰略性投資。其為並無報價之私營實體。

該投資對本集團而言屬不重大且已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合營企業之賬面值	422	272
本集團分佔經營溢利/(虧損)之金額	150	(124)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50	(1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		
— 香港利得稅	—	5,170
— 海外稅項	29,821	38,643
	29,821	43,81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3,321	(3,760)
— 海外稅項	(200)	—
	32,942	40,053
遞延所得稅(附註20)	16,427	(2,499)
	49,369	37,554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二年：16.5%)之稅率計提撥備。

海外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適用稅率計算。澳門補充稅(企業)以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2%(二零二二年：12%)撥備。美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同時適用聯邦所得稅稅率及州所得稅稅率，於本年度內，分別為21%及1.22%(二零二二年：21%及1.20%)。於本年度內，由於並無任何估計應評稅利潤須繳納美國利得稅，因此，並無就美國利得稅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稅項與按本公司所在國家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差異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7,177	250,861
按稅率16.5%(二零二二年：16.5%)計算	29,234	41,392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之影響	(5,481)	(12,402)
不可扣稅開支	5,862	8,744
免稅收入	(787)	(1,891)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	15,012	5,471
終止確認先前已確認的稅務虧損	1,754	—
確認此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654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121	(3,760)
所得稅開支	49,369	37,554

有關當期所得稅的會計政策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布或實質頒布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13.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17,949	195,39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28,168,589	405,672,155
已發行紅股作調整(附註27)	—	20,266,164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28,168,589	425,938,319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27.5473	45.87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乃假設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均已換股而對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加以調整。本公司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之貨幣價值作出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基於本公司股份全年之平均市價而釐定）取得之股份數目。按此計算之股份數目已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17,949	195,39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28,168,589	405,672,155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	8,864,647	7,856,087
就發行紅股作調整(附註27)	—	20,266,164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37,033,236	433,794,406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26.9886	45.0421

14.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分別為每股6港仙（股息總額為25,750,000港元）。該等財務報表尚未反映該應付股息。建議末期股息之金額乃基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429,164,448股（二零二二年：426,601,448股）計算。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二二年：3港仙)	12,874	12,787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6港仙(二零二二年：6港仙)	25,750	25,596
	38,624	38,3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傢俬及 設備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機械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	363,885	67,937	34,503	304,673	10,605	781,603
累計折舊及減值	—	(65,653)	(44,879)	(25,075)	(219,923)	(10,044)	(365,574)
賬面淨值	—	298,232	23,058	9,428	84,750	561	416,029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							
賬面淨值	—	298,232	23,058	9,428	84,750	561	416,029
添置	984	11,391	8,128	1,901	105,905	771	129,080
折舊	—	(18,203)	(11,591)	(1,904)	(12,296)	(374)	(44,368)
匯兌差額	—	(729)	(35)	—	(286)	(7)	(1,057)
年終之賬面淨值	984	290,691	19,560	9,425	178,073	951	499,68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84	374,468	75,916	36,368	405,613	10,973	904,322
累計折舊及減值	—	(83,777)	(56,356)	(26,943)	(227,540)	(10,022)	(404,638)
賬面淨值	984	290,691	19,560	9,425	178,073	951	499,684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							
賬面淨值	984	290,691	19,560	9,425	178,073	951	499,684
添置	2,108	106,474	5,378	174	29,192	4,386	147,712
折舊	—	(17,918)	(8,354)	(1,970)	(22,122)	(879)	(51,243)
出售	—	(44,952)	(5)	—	(33)	—	(44,990)
匯兌差額	—	354	1	—	(110)	(1)	244
年終之賬面淨值	3,092	334,649	16,580	7,629	185,000	4,457	551,40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092	428,020	76,774	16,601	416,834	14,123	955,444
累計折舊及減值	—	(93,371)	(60,194)	(8,972)	(231,834)	(9,666)	(404,037)
賬面淨值	3,092	334,649	16,580	7,629	185,000	4,457	551,4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分攤至成本(扣除剩餘價值)計算如下：

樓宇	3.33%至10%
傢俬及設備	10%至33%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和10%至20%的較短者
機械設備	10%
汽車	12.5%至20%

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作出調整。

扣除如下折舊支出：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40,653	34,857
行政開支	10,590	9,511
折舊開支總額	51,243	44,368

本集團之土地乃永久業權並位於香港以外地區。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日，本集團與索諾拉政府(墨西哥一個州政府)及墨西哥索諾拉州阿瓜普列塔市政府(一個分區及政治及行政組織)訂立合作協議(「該協議」)，內容有關在位於墨西哥的150公頃土地(「該土地」)上建設及發展多項基建，為期五年。本集團須於指明時間框架內將該土地用於以下目的：在該土地上建造及經營工廠，並僱用指明數目之僱員，建造倉庫、住宅單位、道路及基建、圍欄及圍牆(「條件」)。

如本集團滿足該協議內的條件，會將該土地的合法所有權免費轉讓予本集團，且毋需作出任何出資。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經評估，斷定本集團是否能符合所有條件屬言之過早。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尚未確認任何政府補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投資物業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呈列		
於一月一日之年初結餘	51,096	51,928
公平值調整之(虧損)/收益淨額	(205)	1,176
匯兌差額	(826)	(2,008)
	<u>50,065</u>	<u>51,096</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末結餘		

下列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5,548	6,228
來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1,789)	(1,450)

本集團出租其於經營租賃項下之投資物業之租期介乎於1至5年。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應收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一年以內	5,421	6,083
一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	5,382
	<u>5,421</u>	<u>11,465</u>

投資物業的估值乃根據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中寧評估有限公司的黎國京先生作出估值釐定，該估值師持有相關認可專業資格，且近期於有關投資物業的地點及分類擁有估值經驗。重估收益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下表按計算公平值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值的層級分析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有關輸入值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平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 相同資產在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除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的可觀察輸入值，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值（即非可觀察輸入值）（第3層）。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引致轉撥的事件或情況變動發生當日確認公平值層級的轉入及轉出。年內，第1層、第2層及第3層之間並無轉撥（二零二二年：相同）。

描述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以下輸入值計算之公平值			總額 千港元
	相同資產在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1層) 千港元	其他重大可觀察輸入值 (第2層)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描述 (第3層) 千港元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之工廠場所	—	—	19,616	19,616
位於中國之住宅單位	—	5,553	—	5,553
位於美國之住宅單位	—	24,896	—	24,896
	—	30,449	19,616	50,065

描述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以下輸入值計算之公平值			總額 千港元
	相同資產在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1層) 千港元	其他重大可觀察輸入值 (第2層)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描述 (第3層) 千港元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之工廠場所	—	—	21,818	21,818
位於中國之住宅單位	—	5,704	—	5,704
位於美國之住宅單位	—	23,574	—	23,574
	—	29,278	21,818	51,096

就財務呈報而言，本集團的財務部審閱由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估值。該團隊直接向財務總監與集團高級管理層匯報，以就估值過程及估值結果的合理性進行討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位於美國及中國的住宅單位的估值乃使用銷售比較法釐定。於鄰近地區的可資比較物業的銷售價格會就主要屬性(例如租金價值、時間、位置、面積及其他相關因素)的差異作出調整。此估值方法的最重大輸入值為租金價值。

位於中國的工廠場所的估值乃使用收益法釐定。本集團有權於物業剩餘租期內收取之潛在物業租金(參考現行市場租金計算)將撥充資本。此估值方法的最重要影響為租金價值。

該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

描述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可觀察 輸入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範圍 (按機會率加權平均計算)	不可觀察輸入值 與公平值之關係
	之公平值 (千港元)	估值技術			
位於中國之 工廠場所	19,616 (人民幣： 18,900,000元)	收益法	定期租金	每月每平方米 人民幣16元至 人民幣19元	租金越高，公平值越高
			市場租金	每月每平方米 人民幣19元	租金越高，公平值越高
			定期收益率	8%	收益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市場收益率	8%	收益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描述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可觀察 輸入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範圍 (按機會率加權平均計算)	不可觀察輸入值 與公平值之關係
	之公平值 (千港元)	估值技術			
位於中國之 工廠場所	21,818 (人民幣： 19,200,000元)	收益法	定期租金	每月每平方米 人民幣17元至 人民幣20元	租金越高，公平值越高
			市場租金	每月每平方米 人民幣21元	租金越高，公平值越高
			定期收益率	8%	收益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市場收益率	8%	收益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列表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本集團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Aquarius Ltd	美國	美國	361,630美元 之普通股	100%	100%	帽品、小型皮具、皮包 及配飾貿易
Drew Pearson International (Europe) Ltd. (附註a)	英國	英國	10,000英鎊之普通股	90%	90%	帽品及配飾貿易
Exquisite Property Limited	英國	英國	1英鎊之普通股	100%	100%	地產控股
Famewel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美國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地產控股
Famewell Corp	美國	美國	100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地產控股
廣州健豪製帽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b)	中國	1,500,000英鎊 之註冊繳足股本	100%	100%	地產控股
H3 Sportgear LLC (附註a)	美國	美國	3,649,700美元 之普通股	90%	90%	帽品、服裝及配飾貿易
Mainland Development (BD) Co. Ltd.	孟加拉	孟加拉	90,000,000塔卡 之普通股	100%	100%	地產控股
Mainland Mexico Headwear Manufacturing Ltd	墨西哥	墨西哥	50,000墨西哥比索 之普通股	100%	—	製造及銷售帽品
Mainland Mexico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墨西哥	墨西哥	10,000墨西哥比索 之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Mainland Mexico Manufacturing Limited	薩摩亞	墨西哥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飛達帽業製造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港元之普通股	100%	100%	帽品貿易
Medone LLC	美國	美國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電子商務業務
New Wintax Commercial Company Limited	澳門	澳門	100,000澳門元 之普通股	100%	100%	提供研發、品質控制及 行政服務
Rhys Trading Lt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0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SA Property Investment LLC	美國	美國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本集團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San Diego Hat Company	美國	美國	10,000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帽品及配飾貿易
SDHC Property LLC	美國	美國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地產控股
SDH3 Whiptail LLC	美國	美國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地產控股
Simplylife LLC	美國	美國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電子商務業務
Smart Sourcing (HK) Limited (前稱為Hatworld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1港元	100%	100%	帽品及配飾採購及貿易
SMS FBA LLC	美國	美國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電子商務業務
Raise Your Game LLC	美國	美國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電子商務業務
Sky Trade Global Limited (附註a)	英屬維京群島	孟加拉	1美元之普通股	90%	90%	帽品貿易
飛達運動品(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b)	中國	52,000,000港元 之註冊繳足資本	100%	100%	帽品及配飾貿易
寶達興業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港元之普通股	100%	—	製造及銷售帽品
Unimas Sportswear Ltd. (附註a)	孟加拉	孟加拉	856,694,300塔卡 之普通股	90%	90%	製造及銷售帽品
滙達帽業(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b)	中國	20,000,000港元 之註冊繳足資本	100%	100%	製造及銷售帽品
Wintax Sky Trade Limited	澳門	澳門	100,000澳門元 之普通股	100%	100%	帽品貿易
滙達貿易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	100,000澳門元 之普通股	100%	100%	帽品貿易及提供繡花 打帶服務

附註a：

該等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乃屬不重大。

附註b：

該等公司以外商獨資企業形式於中國註冊。

除Rhys Trading Ltd.為本公司直接持有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商譽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年初之賬面淨值	—	22,511
減值	—	(22,511)
	<hr/>	<hr/>
年終之賬面淨值	—	—
	<hr/>	<hr/>
成本	—	33,821
累計減值	—	(33,821)
	<hr/>	<hr/>
賬面淨值	—	—
	<hr/>	<hr/>

相關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相關組別，現金產生單位指本集團就內部管理目的而言監察相關商譽的最低級別，有關級別不大於經營分類。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計算兩者之較高者而釐定。有關計算使用以管理層批准五年期之財政預算為基礎之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以後的現金流量則使用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營運所在國家長期平均增長率的估計增長率推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所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二二年

貿易業務－H3

銷售增長率	4%
毛利率	25%
貼現率	16%

管理層根據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預期市場發展而釐定其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所使用的貼現率為除稅前，反映與該分部相關之特定風險。

H3主要從事向美國的百貨公司提供各種授權帽品、服裝及相關配飾的貿易。客戶主要是百貨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該等百貨公司營運受到宏觀環境的重大挑戰。儘管H3在營銷及推廣活動上投入大量精力，但實際業績未能符合預期，而H3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承受經營虧損。鑒於H3錄得虧損，業務模式的未來盈利能力存在不確定性，以及本集團在該業務上所投入資源，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在減值跡像。為了評估商譽減值，本集團修訂該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預測。管理層根據使用價值評估H3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低於該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而該不足之額導致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確認商譽全數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其他無形資產

	商標 千港元	專利權 千港元	所收購 客戶關係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6,495	70,548	15,130	92,173
累計攤銷	(6,495)	(41,805)	(14,265)	(62,565)
賬面淨值	—	28,743	865	29,608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之賬面淨值	—	28,743	865	29,608
添置	—	24,905	—	24,90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之添置 (附註17)	—	2,022	—	2,022
攤銷	—	(25,358)	(843)	(26,201)
匯兌差額	—	(69)	—	(69)
年終之賬面淨值	—	30,243	22	30,26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495	79,425	15,130	101,050
累計攤銷	(6,495)	(49,182)	(15,108)	(70,785)
賬面淨值	—	30,243	22	30,265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之賬面淨值	—	30,243	22	30,265
添置	—	5,680	—	5,680
攤銷	—	(21,284)	(9)	(21,293)
匯兌差額	—	33	—	33
年終之賬面淨值	—	14,672	13	14,68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63,144	15,130	78,274
累計攤銷	—	(48,472)	(15,117)	(63,589)
賬面淨值	—	14,672	13	14,6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有關其他無形資產的會計政策

合約客戶關係

在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合約客戶關係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合約客戶關係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至10年)按直線法計算。

商標及專利權

分開收購之商標及專利權乃按歷史成本列示。在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標及專利權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商標及專利權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2-10年)按直線法計算。

20. 遞延所得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撥備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部分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折舊撥備	—	756	—	—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淨額	—	—	(6,212)	(6,365)
使用權資產	—	—	(12,318)	(13,050)
租賃負債	13,253	13,732	—	—
稅項虧損	980	1,754	—	—
其他	4,935	4,675	(15,241)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總額	19,168	20,917	(33,771)	(19,415)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抵銷	(12,318)	(13,050)	12,318	13,05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6,850	7,867	(21,453)	(6,3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資產					負債					合計 千港元
	折舊撥備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投資物業之 重估盈餘 淨額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出售物業、 廠房及 設備之收益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861	8,327	—	3,806	12,994	(6,324)	(7,830)	—	—	(14,154)	(1,160)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 負債添置	—	9,907	—	—	9,907	—	(9,907)	—	—	(9,907)	—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 計入	(105)	(4,483)	1,754	869	(1,965)	(223)	4,687	—	—	4,464	2,499
匯兌差額	—	(19)	—	—	(19)	182	—	—	—	182	163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56	13,732	1,754	4,675	20,917	(6,365)	(13,050)	—	—	(19,415)	1,502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抵銷	—	(13,050)	—	—	(13,050)	—	13,050	—	—	13,050	—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淨額	756	682	1,754	4,675	7,867	(6,365)	—	—	—	(6,365)	1,502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756	13,732	1,754	4,675	20,917	(6,365)	(13,050)	—	—	(19,415)	1,502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 負債添置	—	43	—	—	43	—	(43)	—	—	(43)	—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 計入	(756)	(513)	(774)	31	(2,012)	51	775	(14,587)	(654)	(14,415)	(16,427)
匯兌差額	—	(9)	—	229	220	102	—	—	—	102	322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253	980	4,935	19,168	(6,212)	(12,318)	(14,587)	(654)	(33,771)	(14,603)
遞延稅項(負債)/ 資產抵銷	—	(12,318)	—	—	(12,318)	—	12,318	—	—	12,318	—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淨額	—	935	980	4,935	6,850	(6,212)	—	(14,587)	(654)	(21,453)	(14,603)

本集團並未就256,85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61,403,000港元)之累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原因是在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內及有關之公司不大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有關虧損。除219,30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4,115,000港元)之有效期為5年至20年外(二零二二年：5年至20年)，該等稅項虧損並無到期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有關遞延所得稅的會計政策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使用負債法全數計提遞延所得稅。然而，遞延所得稅債務來自初始商譽確認，則不作記賬。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且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扣稅臨時差異，則亦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報告期末已頒布或大致已頒布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以公平值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相關的遞延稅項負債乃假設該物業將通過出售完全收回而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很可能有應課稅利潤用作抵銷可扣稅暫時性差額及虧損。

倘公司有能力和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該等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國外運營投資之賬面值及稅基之間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若出現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而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即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當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即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存貨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24,202	155,682
在製品	20,099	25,481
製成品	7,615	26,247
營業存貨	<u>221,736</u>	<u>316,236</u>
	<u>373,652</u>	<u>523,646</u>

存貨成本主要包括物料及待銷存貨之成本、員工福利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及專利權費用，並確認為開支及計入銷售成本之存貨成本（包括物料成本及員工成本）為942,63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37,128,000港元）。

存貨撥備3,716,000港元已於銷售成本中確認（二零二二年：6,861,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可變現淨值列賬之存貨總額約為36,82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8,857,000港元）。該等結餘已全數撥備。

有關存貨的會計政策

原材料、生產中的產品及成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呈列。成本乃根據加權平均成本分配到各個庫存項目。購買庫存成本於扣除回扣及折扣後確定。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估計成本以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39,151	449,289
減：減值虧損撥備	<u>(17,752)</u>	<u>(14,002)</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321,399	435,287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u>10,188</u>	<u>8,919</u>
	331,587	444,206
減：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之非流動部分	<u>(2,012)</u>	<u>(2,109)</u>
流動部分	<u>329,575</u>	<u>442,097</u>

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a) 本集團大多數銷售附有30–180日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根據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30日	122,466	127,622
31–60日	96,349	122,207
61–90日	53,259	85,906
91–120日	19,328	48,464
121–180日	17,261	46,831
180日以上	<u>30,488</u>	<u>18,259</u>
	<u>339,151</u>	<u>449,289</u>

應收貿易賬款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物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應收款一般於30–180天內到期結算，因此全部歸類為即期。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會計政策

貿易應收款按無條件代價之金額初始確認，惟倘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則其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的貿易應收款，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量貿易應收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減值及風險敞口

貿易應收款項

如一項貿易應收款無法收回，其會與貿易應收款內的撥備賬撇銷。過往已撇銷的應收款如於其後收回，則計入綜合損益表「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淨額」內。

年內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4,002	11,196
年內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u>3,750</u>	<u>2,806</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7,752</u>	<u>14,002</u>

本集團並無就已減值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式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就全部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與已獲悉遭遇財政困難或收回應收款項嚴重存疑的客戶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乃單獨進行評估，計提減值虧損撥備，而餘下貿易應收款項已按共同信貸風險特性進行分組。各組應收款項的未來現金流量按歷史虧損經驗估算，並調整至可反映現時情況及前瞻性資料的影響。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管理層的評估，本集團於綜合損益表錄得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3,75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806,000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虧損對本集團之影響極微(二零二二年：相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益法入賬的一項投資的應收款項3,190,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該筆款項已計入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中。有關款項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數償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保險合約投資	6,881	—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有人壽保險合約投資，其初始付款額為10,708,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保現金價值為6,881,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保險合約投資的虧損3,827,000港元已經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有關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的保險合約包括投資與保險成分。保險合約投資初始按所繳付保費金額確認，後續按於每個報告期末根據相應保險合約可變現的金額（「退保現金價值」）計量，有關價值變動在損益內確認。

24. 其他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其他預付款項	14,504	15,055
向供應商支付之預付款項	9,576	8,700
	24,080	23,755

2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指上市證券投資及非上市投資（二零二二年：上市證券、非上市投資、非上市可換股貸款及財富管理產品）。於上市證券之投資及於英屬處女群島、中國及香港的非上市股本投資乃強制以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而本集團已選擇不將於美國的非上市股本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有關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詳情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62,902	46,198
添置	6,136	26,798
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之重估公平值虧損	(5,521)	(10,094)
出售財富管理產品投資	(17,065)	—
	46,452	62,902
非流動		
美國非上市投資	10,262	10,615
於英屬處女群島非上市投資	17,815	21,634
於中國的非上市投資	12,483	8,156
於香港的非上市投資	1,673	972
	42,233	41,377
流動		
香港上市證券	4,219	4,460
於財富管理產品的投資	—	17,065
	4,219	21,525
	46,452	62,902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美元	29,750	33,221
港元	4,219	4,460
人民幣	12,483	25,221
	46,452	62,9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317,849	246,949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8,955	—
	<u>326,804</u>	<u>246,949</u>

本集團為數63,93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5,509,000港元)及18,75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375,000港元)之資金分別存放於在中國及孟加拉銀行開設的銀行戶口，於該等國家匯出資金須受外匯管制規限。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受限制現金98,96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無)為更換物業由物業交換公司持有。

27. 股本

	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05,323,284	40,532
已發行紅股	(a) 20,266,164	2,027
購股權計劃：		
— 行使購股權(附註29)	1,012,000	10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6,601,448	42,660
購股權計劃：		
— 行使購股權(附註29)	2,563,000	25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29,164,448</u>	<u>42,916</u>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所通過批准每持有20股現有股份獲配發及發行1股紅股的決議案，藉資本化股份溢價賬之方式入賬列作繳足股款，發行及配發合共20,266,164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該等新發行股份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資產 港元	負債 港元	資產 港元	負債 港元
流動減動部份				
匯率遠期合約	—	—	—	2,314
	<u>—</u>	<u>—</u>	<u>—</u>	<u>2,314</u>

有關衍生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

如對沖關係的剩餘期限少於12個月，則對沖衍生工具的全部公平值被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如對沖關係的剩餘期限超過12個月，則被分類為非流動。

對沖無效

對沖有效性乃於設立對沖關係時確定，並透過於未來定期進行有效性評估，確保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對以購買外幣作對沖而言，當對沖工具的關鍵條款與被對沖項目的條款完全匹配，本集團則確定對沖關係。因此，本集團會定性評估對沖的有效性。如果情況的變化影響被對沖項目的條款，以至於關鍵條款不再與套期工具的關鍵條款完全匹配，本集團將使用虛擬衍生工具法評估有效性。

在購買外幣作對沖中，如預測交易時間與最初的估計發生變化，或如信貸風險或衍生品對手方發生變化，就可能出現對沖無效。

於二零二二年，與匯率遠期合約有關的對沖無效性可以忽略不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對沖儲備

	現金對沖儲備	
	匯率遠期合約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314	2,314
於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確認對沖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2,314)	(2,31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對沖儲備包括現金流對沖儲備。如附註41(n)所述，現金流對沖儲備用於確認被指定並符合現金流對沖條件的衍生金融工具之有效損益部分。

29. 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償付之交易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以及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採納另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任何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或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任何客戶，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合共11,900,000及20,370,000份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已分別授予本集團之若干董事及僱員。購股權期限應為授出日期起計十年，而購股權將於購股權期限屆滿時失效。每年將有20%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第一至第五個週年日歸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屆滿。

因根據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40,535,328股，即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採納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根據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

購股權之行使價為股份之面值、股份於提呈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及股份於緊接提呈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三者中之最高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變動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於一月一日	30,908,000	1.325	30,400,000	1.384
已發行紅股作調整	—	—	1,520,000	—
已行使	(2,563,000)	1.214	(1,012,000)	1.08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8,345,000</u>	<u>1.335</u>	<u>30,908,000</u>	<u>1.32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 購股權	<u>28,345,000</u>	<u>1.335</u>	<u>30,908,000</u>	<u>1.325</u>

於報告期末，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合約年期為2.7年（二零二二年：3.7年）。

於年終仍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二零二三年 千份	二零二二年 千份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	1.066	9,005	10,606
二零二七年四月十二日	1.460	19,340	20,302
		<u>28,345</u>	<u>30,908</u>

加權平均行使價已按二零二二年六月發行紅股進行調整。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有2,563,000份購股權獲行使（二零二二年：有1,012,000份購股權獲行使）。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合共28,345,000份（二零二二年：30,908,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當中，28,345,000份購股權（二零二二年：30,908,000份）可予行使。

根據購股權計劃，零港元（二零二二年：92,000港元）之以股份償付開支已計入二零二三年之綜合損益表，相應金額亦已記入以股份償付報酬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69,544	233,57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9,806	283,794
	339,350	517,373
減：其他非流動應付款項	(6,595)	(18,140)
	332,755	499,233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30日	76,350	120,896
31-60日	26,702	30,694
61-90日	14,375	6,839
90日以上	52,117	75,150
	169,544	233,579

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當客戶支付代價或按合約規定支付代價且金額已經到期時確認合約負債1,03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133,000港元)。本集團預期於一年內或更短時間交付貨品以完成此等合約負債之剩餘履約責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之已確認收益為1,13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38,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付一項投資款項1,519,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該款項已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付款項。

31.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該款項乃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借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流動：		
銀行借貸	108,965	209,243
其他借貸	44,541	19,644
	<u>153,506</u>	<u>228,887</u>
非流動：		
其他借貸	7,197	14,393
	<u>160,703</u>	<u>243,280</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108,96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09,243,000港元）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作擔保。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銀行借貸由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的總資產作抵押（二零二二年：銀行借貸42,943,000港元由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合共300,895,000港元的資產作抵押）。

銀行借貸將於1年至5年到期並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二零二二年：相同）。借貸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6.26%（二零二二年：5.35%）。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其他借貸乃來自本公司股東New Era Cap Hong Kong LLC（「NEHK」）聯屬公司之借貸，其中4,800,000美元（37,344,000港元）分別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借取。借貸為無擔保、年利率為8%及於一年後到期，而1,850,000美元（14,393,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借取，無擔保、年利率為7%，其中一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到期償還，其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到期償還。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報告期間已遵守其借貸融資之財務契諾，見附註3(c)。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之對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7,177	250,861
財務收入	(2,103)	(574)
財務費用	15,280	13,6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3,897)	—
保險合約投資的虧損	3,827	—
租賃修訂之收益	—	(48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	5,521	10,09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205	(1,1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243	44,3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974	19,68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1,293	26,201
存貨撥備淨額	3,716	6,861
以股份償付開支	—	92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淨額	3,750	2,806
商譽減值	—	22,511
淨匯兌收益	(621)	(7,760)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之投資(溢利)／虧損	(150)	124
營運資金之變動：		
存貨	146,278	(78,603)
貿易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108,985	(76,265)
其他流動資產	(325)	8,53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3,780)	39,220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u>400,373</u>	<u>280,145</u>

(b)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賬面淨值(附註15)	44,99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u>53,897</u>	<u>—</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u>98,887</u>	<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c)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對賬

本節載列於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

	借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應付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75,384	42,366	—	317,750
租賃添置(附註35)	—	49,358	—	49,358
宣派及批准之股息	—	—	37,106	37,106
現金流量				
— 本金	(32,104)	(16,627)	(37,106)	(85,837)
— 利息開支	—	(1,633)	—	(1,633)
租賃修訂	—	(4,853)	—	(4,853)
匯兌差額	—	(1,124)	—	(1,12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43,280</u>	<u>67,487</u>	<u>—</u>	<u>310,767</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43,280	67,487	—	310,767
租賃添置(附註35)	—	246	—	246
宣派及批准之股息	—	—	38,576	38,576
現金流量				
— 本金	(82,577)	(11,035)	(38,576)	(132,188)
— 利息開支	—	(1,663)	—	(1,663)
租賃修訂	—	—	—	—
匯兌差額	—	(265)	—	(26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0,703</u>	<u>54,770</u>	<u>—</u>	<u>215,473</u>

34.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u>3,867</u>	<u>10,536</u>

上述資本承擔即倉庫擴建及升級資訊科技系統有關之資本開支承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其他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本集團就注資人民幣30百萬元(約36.6百萬元)投資一項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該基金」)訂立注資協議。本集團注資佔該基金目標注資額約3.05%。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已就成立合夥企業簽訂合夥企業協議。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注資人民幣4.6百萬元(約5.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7.5百萬元(約8.6百萬元))。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承諾為人民幣17.9百萬元(約19.7百萬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本集團就注資0.5百萬美元(約3.9百萬元)投資一項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香港基金」)訂立注資協議。本集團注資佔香港基金目標注資額約2%。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注資0.1百萬美元(約0.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0.2百萬美元(約1.6百萬元))。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承諾為0.2百萬美元(約1.6百萬元)。

35.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a)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金額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呈列下列物業及汽車相關租賃的有關金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物業	50,467	64,326
汽車	—	95
	50,467	64,421
租賃負債		
非流動	41,175	54,741
流動	13,595	12,746
	54,770	67,487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租賃負債零港元(二零二二年：17,000港元)以本集團一輛賬面值零港元(二零二二年：95,000港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的汽車的法定押記作抵押。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使用權資產24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9,358,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的金額

綜合損益表內呈列下列物業及汽車相關租賃的有關金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		
— 物業	13,879	19,492
— 汽車	95	191
	<u>13,974</u>	<u>19,683</u>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費用)	1,663	1,633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u>6,432</u>	<u>2,661</u>
折舊開支已扣除下列各項：		
銷售成本	2,187	7,758
銷售及分銷成本	2,588	2,884
行政開支	<u>9,199</u>	<u>9,041</u>
	<u>13,974</u>	<u>19,683</u>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20,69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0,921,000港元)。

(c)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式

本集團租賃各類物業及汽車。租賃合同通常介乎2年至20年。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商議，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抵押權益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會計政策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並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與短期物業租賃以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無購買權）。

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收入。

有關租賃的其他會計政策，見附註41(y)。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本集團之最終控股人士為顏禧強先生及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除於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進行了以下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a) 買賣貨品及服務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向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銷售貨品	(i)	598,728	761,903
就辦公室物業支付予董事之租金	(ii)	202	202
向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支付的索償費用	(iii)	2,949	7,665
一名股東之一間聯屬公司貸款之利息	(iv)	2,567	2,357

(i) 向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銷售貨品乃根據本公司與NEHK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所訂立製造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進行。該等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適用規定(如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詳述)。

(ii) 就辦公室物業支付予董事之租金乃根據本公司與董事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訂立之租賃協議所載，每月按雙方共同協定之固定費用支付。該等交易為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該等項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一次性關連交易。本集團已就租賃辦公室物業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582,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分別為243,000港元及24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37,000港元及441,000港元)。本公司已就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適用規定(如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詳述)。

(iii) 向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支付的索償費用按雙方共同協定之費用收取。

(iv) 向一名股東之一間聯屬公司支付之貸款利息開支以7%-8%計息(附註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銷售貨品及服務於結算日之結餘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收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	<u>144,585</u>	<u>265,885</u>

應收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並於銷售日期後六十天至九十天到期。該等應收款項之性質為無抵押及不計利息。概無就該等應收款項計提任何撥備。

(c) 借貸引致之年終結餘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一名股東之一間聯屬公司貸款之利息(附註32)	<u>51,737</u>	<u>34,037</u>

(d) 重要管理層人員酬金

本集團重要管理層人員酬金(包括已付於附註39披露之本公司董事及於附註10披露之若干最高薪僱員之金額)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41,100	56,790
退休計劃供款	<u>133</u>	<u>162</u>
	<u>41,233</u>	<u>56,952</u>

3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962,998	893,46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19,488	22,606
	982,486	916,071
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171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9,841	29,351
	20,012	29,351
總資產	1,002,498	945,422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2,916	42,660
其他儲備 (a)	278,687	275,832
保留盈利 (a)	677,162	623,221
	998,765	941,713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733	3,709
	3,733	3,709
總權益及負債	1,002,498	945,4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以股份償 付報酬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67,016	99,431	10,328	525,457	802,232
本年度溢利	—	—	—	134,870	134,870
二零二一年已派末期股息	—	—	—	(16,213)	(16,213)
二零二一年已派特別股息	—	—	—	(8,106)	(8,106)
二零二二年已派中期股息	—	—	—	(12,787)	(12,787)
已派發紅股	(2,027)	—	—	—	(2,027)
購股權計劃：					
— 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	—	92	—	92
— 已行使購股權	1,128	—	(136)	—	99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6,117</u>	<u>99,431</u>	<u>10,284</u>	<u>623,221</u>	<u>899,053</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66,117	99,431	10,284	623,221	899,053
本年度溢利	—	—	—	92,517	92,517
二零二二年已派末期股息	—	—	—	(25,702)	(25,702)
二零二三年已派中期股息	—	—	—	(12,874)	(12,874)
購股權計劃：					
— 已行使購股權	3,489	—	(634)	—	2,85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9,606</u>	<u>99,431</u>	<u>9,650</u>	<u>677,162</u>	<u>955,849</u>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指根據於二零零零年之集團重組所收購之附屬公司之合併資產淨值與用作交換而發行之本公司股本面值之差額。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繳入盈餘可供分派予股東。然而，一間公司在下列情況下不可以繳入盈餘宣派或支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i) 該公司目前(或於作出支付後)不能支付到期之負債；或
- (ii) 該公司之可變現資產價值將因此而少於其負債及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要求之董事利益及權益披露

(a) 董事酬金

各董事之年度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擔任董事(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之個人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合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房屋津貼 千港元	其他福利之 估計貨幣 價值 (附註(a)) 千港元	僱主之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顏禧強先生	120	2,470	3,000	—	—	18	5,608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董事總經理)	120	1,820	3,000	1,440	—	18	6,398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120	—	311	—	—	—	431
顏肇翰先生	120	1,610	—	1,068	—	7	2,805
黎文星先生	120	1,690	—	—	—	18	1,828
*梁樹賢先生	120	—	—	—	—	—	120
*劉鐵成先生，太平紳士	120	—	—	—	—	—	120
吳君棟先生	180	—	—	—	—	—	180
**莊棟盛先生	60	—	—	—	—	—	60
**李引泉先生	60	—	—	—	—	—	60
合計	1,140	7,590	6,311	2,508	—	61	17,610

*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辭任

**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擔任董事(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之個人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房屋津貼 千港元	其他福利之 估計貨幣 價值 (附註(a)) 千港元	僱主之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顏禧強先生	120	2,430	5,000	—	10	18	7,578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董事總經理)	120	1,810	5,000	1,440	14	18	8,402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120	—	311	—	5	—	436
顏肇翰先生	120	1,440	—	979	5	18	2,562
黎文星先生	120	1,879	150	—	5	11	2,165
梁樹賢先生	165	—	—	—	—	—	165
劉鐵成先生，太平紳士	165	—	—	—	—	—	165
吳君棟先生	165	—	—	—	—	—	165
合計	1,095	7,559	10,461	2,419	39	65	21,638

附註(a)：其他福利包括帶薪假期、購股權及保險費。

概無董事放棄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酬金。

(b) 董事之退休福利及離職福利

年內概無董事已獲取或將獲取任何退休福利或離職福利(二零二二年：無)。

(c) 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之代價

年內，本集團概無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二零二二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d) 有關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截至本年度末及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作出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二零二二年：無)。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年內，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關聯人士進行了業務交易。交易之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除上述者外，於本年度末及年內任何時間，並無有關本集團業務而本公司作為其中訂約方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40.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就收購位於美國密蘇里州的物業訂立協議，代價為13,500,000美元(相當於約105,000,000港元)。

41.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之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均貫徹應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 合併基礎及權益會計法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下之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直接活動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自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附屬公司即完全綜合賬目於本集團內。而由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剔除。

本集團採用會計收購法計算業務合併。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因集團公司間交易而產生之未變現收益會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惟有關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跡象則除外。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者相符。

附屬公司的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表、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另行列示。

(ii) 合營安排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於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視乎各投資者的合約權益及義務而非合營安排的法律架構而定。

合營企業權益初步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以成本確認，其後按權益法入賬(見下文(iii))。

(iii) 權益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有關投資初步以成本確認，其後經調整以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收購後被投資公司的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已收或應收合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倘本集團應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在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產生義務或已代該另一實體付款。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的未變現交易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按權益法入賬的被投資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必要變更以符合本集團採納的政策。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之賬面值乃根據附註41(i)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iv) 擁有人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與非控股權益交易（並不導致喪失控制權）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交易。所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股東權益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內確認為獨立儲備。

倘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而停止合併或權益賬時，於該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公平值重新計算，而賬面值變動則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就隨後入賬列作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等公平值變為初步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金額重新劃分為溢利或虧損或轉移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許可的另一類權益。

倘於合營企業的所有權權益減少，而聯合控制權獲保留，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金額僅有一定比例部分重新劃分為溢利或虧損（如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業務合併

本集團乃採用會計收購法為所有業務合併列賬，而不論當中是否需要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前擁有人收購業務所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之股權
- 任何或然代價安排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附屬公司任何現有股權的公平值。

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具有有限的例外情況）。按逐項收購基準，本集團以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按比例應佔被收購人可識別資產淨值，確認任何被收購人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 所轉讓代價，
- 被收購人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被收購人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差額入賬列作商譽。倘該等數額低於業務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而該差額會直接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廉價購入。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隨後重新計量其公平值，而公平值變動則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所持被收購方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於收購日期重新計量為公平值。該等重新計量的任何損益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c)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產生之成本。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將附屬公司之業績入賬。倘收取之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間該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內之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方資產淨值（包括商譽）之賬面值，則於收取該等投資之股息時須對於該等附屬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d) 分類報告

經營分類依循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之內部報告方式進行報告。主要營運決策人被認為是作出策略性決定之執行董事，負責各經營分類之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工作。

(e)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以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所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及年末以外幣列賬呈列的貨幣資產與負債通常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匯兌收益及虧損乃以淨額基準於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呈列。

以公平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平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按公平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的匯兌差額呈報為公平值損益之一部分。例如，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綜合損益中確認為公平值損益之一部份，而非貨幣資產（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權益）的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實體(當中並無嚴重通脹經濟體系之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a) 每份呈列之資產負債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b) 每份損益表內之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c) 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在進行綜合時，折算任何海外實體投資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等相關匯兌差異將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作海外業務資產及負債處理，並以收市價換算。

(iv) 出售海外業務及部分出售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涉及失去對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控制權之出售)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內累計之所有貨幣換算差額一概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

倘部分出售並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控制權，按比例所佔之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歸於非控股權益，且並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具有無限期使用年期之永久業權土地外，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具有無限期使用年期之永久業權土地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置項目的直接應佔支出。

其後之成本僅在項目之相關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歸於本集團，而且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之情況下，方計入有關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作為獨立資產入賬的任何組成部分的賬面值於替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修理及保養費則在其產生之財政期間在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若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41(i))。

出售盈虧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綜合損益表內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或有待安裝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直接工程成本(包括於工程進行期間來自工程的借貸成本)。於有關資產完工及可作擬定用途前，不會就在建工程作出折舊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為土地及樓宇)乃持作賺取長期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非由本集團佔用。當符合投資物業的其餘定義時,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乃入賬為投資物業。該情況下,相關經營租賃乃作為融資租賃入賬。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當中適用之借貸成本)計量,其乃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根據外部估值師於各個報告日期所定公開市場價格計算。公平值乃按活躍市價得出,並就特定資產的性質、位置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倘需要)。倘並無此項資料,本集團會使用其他估值方式,如於較不活躍市場的近期價格或折現現金流量預測。公平值變動乃於綜合損益表入賬作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估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h) 無形資產

(i)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之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並無攤銷,但每年會對其減值進行測試,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其可能減值,則其將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示。出售一間實體之收益及虧損包括有關實體出售商譽的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配是對預期可從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中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組別而作出。該等單位或單位的組別乃按就內部管理而言所監管商譽的最低級別(即營運分部)進行識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無受限於攤銷之商譽將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倘事件或變動顯示表明其可能減值，或更頻繁進行減值測試。當任何事件發生或環境變化預示其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亦會進行減值測試。對進行攤銷的資產，當任何事件發生或環境變化預示其賬面價值無法收回時，會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若某項資產的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會就其差額確認減值損失。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可使用價值中較高者。評估資產減值準備時，資產按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可識別現金流量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予以分類。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會於各報告日期檢討能否撥回減值。

(j) 金融資產及負債

(i)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其金融資產：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或透過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乃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分類將根據本集團是否在初步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方式入賬權益投資。

本集團於且僅於其管理債務投資的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該等資產。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之一般買賣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經屆滿或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讓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ii)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加（如金融資產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收購金融資產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該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以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方式入賬並於損益中列為開支。

於釐定現金流量是否只有本金及利息付款時，具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整體予以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相關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相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特性。債務工具的三種計量分類如下：

(1) 攤銷成本

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如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如資產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減值開支於綜合損益表中呈列為獨立項目。

(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

不符合標準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後續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的期間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權益工具

本集團後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權益工具。倘本集團的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則於該投資終止確認後，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後續不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投資產生的股息在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繼續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內「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項下確認(如適用)。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且不獨立於公平值的其他變動呈報。

(iv) 減值

本集團以前瞻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有重大上升。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許可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自應收款項初始確認起確認預期年期虧損。

(k)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報其淨額。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不得取決於未來事件而定，且須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本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拖欠還款、無償還能力或破產時可強制執行。

(l) 存貨

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動力及適當比例的可變固定成本支出，後者乃根據正常運營能力分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m)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物或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應收款一般於30-180天內到期結算，因此全部歸類為即期。

貿易應收款按無條件代價之金額初始確認，惟倘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則其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的貿易應收款，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量貿易應收款。

如一項貿易應收款無法收回，其會與貿易應收款內的撥備賬撇銷。過往已撇銷的應收款如於其後收回，則計入綜合損益表「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淨額」內。

(n)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活動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如匯率遠期合約，以對沖其在投資活動中所面對的貨幣風險。根據其財務政策，本集團不持有或發行用於交易的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按公平值初始確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確認所得盈虧方法，取決於衍生工具是否界定為對沖工具及(如為對沖工具)被對沖項目性質。本集團指定若干衍生工具用作對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極有可能發生的預測交易的相關特定風險(現金流量對沖)。

本集團於交易開始時就對沖工具與對沖項目的關係，以及其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多項對沖交易的策略作檔案記錄。本集團亦於對沖開始時及按持續基準，記錄被指定為對沖的衍生工具能否高效抵銷對沖項目現金流。

如對沖關係的剩餘期限少於12個月，則沖對衍生工具的賬面值被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如對沖關係的剩餘期限超過12個月，則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 遠期合約

被指定並符合現金流對沖條件的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分於現金流對沖儲備的權益內確認。與無效部分有關的收益或虧損即時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為收益或虧損。

本集團如訂立遠期合約對沖預測交易，通常僅會將涉及現貨部分的遠期合約的公平值變動指定為對沖工具。與遠期合約現貨部分變動的有效部分有關的收益或虧損於權益中的現金流對沖儲備確認。涉及對沖項目的合約中的遠期因素變動(「調整遠期因素」)按權益中的對沖儲備成本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在若干情況下，本集團可能將遠期合約公平值的全部變動(包括遠期點數)指定為對沖工具。屆時，與整份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分有關的收益或虧損於權益內的現金流對沖儲備中確認。

(o)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呈列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於金融機構的存款、最初到期時間為三個月或不足三個月且可轉化為已知現金額並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銀行透支乃呈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之借貸中。

(p)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為權益(附註27)。直接因發行新股或購股權而增加之成本於權益內列為所得款項減損(已扣除稅項)。

(q)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乃為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自供應商獲得貨物或服務而形成的支付責任。倘付款在一年內或更短時間內(或者倘更長時間則在正常的業務運營週期內)支付，貿易應付款項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將其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r) 借貸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扣除所產生之交易成本。借款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之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使用實際利率法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倘貸款融資很有可能部份或全部被提取，則就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提取發生為止。倘無任何證據顯示該貸款很有可能部份或全部提取，則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借款於合約中訂明的義務解除、註銷或屆滿時從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剔除。已取消或已轉讓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間的差額(包括任何已轉讓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財務成本。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日期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將被劃分為流動負債。

(s) 借貸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格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於完成及編製資產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的期間內撥充資本。合格資產乃需要花費相當長時間才能為其擬定用途或銷售做好準備的資產。

於特定借款的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待其合格資產支出，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t)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為本期應納稅所得額之應付稅項，按每個轄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調整，歸屬於暫時性差異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以及未使用的稅收損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綜合損益表確認，除非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除外。於此情況下，該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u) 僱員福利

(i) 僱員應有假期

僱員獲享的年假在僱員可享有時確認。本集團會對僱員服務至報告期末所累積的年假估算負債作出撥備(倘適用)。

僱員獲享的病假及產假直至僱員休假之時方會確認。

(ii) 退休金責任

集團公司設有多項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金一般透過向保險公司或受託管理基金支付按定期精算計算之款項撥付。本集團按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公眾或私人管理退休金保險計劃作出供款。

本集團亦為其所有香港僱員運作一個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立的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計劃(「退休計劃」)。退休計劃的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計算。退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管理基金保管。本集團的僱主供款在向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時悉數歸屬僱員，惟本集團作出的僱主自願供款，會按照退休計劃的規則在僱員於有關供款全數歸屬前離職時退回予本集團。本集團於支付供款後再無付款責任。預付供款於可獲現金退款或減少未來付款時確認為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長期服務金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本集團的香港僱員全部均符合資格，在其僱傭終止時，當其已經完成所需在本集團服務年數，可領取長期服務金。倘若有關僱傭終止符合香港僱傭條例內所指明的情況，本集團須作出有關付款。

確認的長期服務金負債為長期服務金義務於報告期末的現值減根據本集團的退休金計劃應計、歸因於本集團供款的權利。長期服務金義務每年使用預期累積福利單位法計算。

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成本包括在綜合損益表內的僱員福利開支。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化而產生的重新計量收益及損失在發生當期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由於計劃修訂或縮減而導致的長期服務金義務現值的變動，立即在損益中確認為過去服務成本。

此外，根據中國政府法規，本集團須根據中國僱員年度工資的約7%至20%向若干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地方市政府承諾承擔本集團僱員退休福利的責任。向該等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供款於其產生時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iii) 分享溢利及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一條公式，就花紅及分享溢利確認負債及開支，當中已考慮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經若干調整）。本集團於合約規定或過往慣例產生推定責任時確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v) 以股份償付支出

本集團設有以股權結算及以股份償付之薪酬計劃，據此，實體以本集團之權益工具（購股權）作為代價取得僱員之服務。就僱員提供服務而授予之購股權之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列作開支之總金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之公平值後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狀況（如實體之股份價格）；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該實體僱員在指定時期留任）之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如僱員留任之要求或於特定時間持有股份）之影響。

總開支須於達致所有指定歸屬條件之歸屬期間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性質之表現及服務條件調整對預期將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所作出之估計，並在綜合損益表確認調整原來估計（如有）之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購股權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收取之所得款項於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業務僱員授出之購股權超過其權益工具，視作注資處理。已收取僱員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授出當日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確認為於附屬公司業務投資之增加，並計入相關權益內。

(w)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時，則確認作出撥備；極有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以償付責任；及金額已經可靠估計。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時流出資源之可能性，根據責任之類別作整體考慮而釐定。即使就同一責任類別包含之任何一個項目流出資源之可能性甚微，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以為償付責任所預計需要產生之支出之現值計量，計算現值使用之稅前貼現率能夠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有關責任特有之風險之當前市場評估。時間流逝導致撥備金額之增加會確認為利息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x) 其他收入

(i) 租金收入

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按直線法於租期內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ii) 利息收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淨額。

(y) 租賃(作為經營租賃之承租人)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在現值基礎上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固定租賃付款的淨現值。根據合理確定的延期選擇支付的租賃款也包括在負債計量中。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並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融資成本在租賃期間於綜合損益表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初始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
- 預付款項，及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有關本集團租賃政策的實體特定詳情在附註35內提供。

(z)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作出之股息分派於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146,834	1,048,006	1,600,255	1,874,424	1,418,994
毛利	346,212	318,689	479,224	637,296	476,364
除所得稅前溢利	70,973	53,844	173,113	250,861	177,177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u>62,843</u>	<u>50,038</u>	<u>137,211</u>	<u>213,307</u>	<u>127,808</u>
本公司擁有人	58,213	45,895	128,076	195,390	117,949
非控股權益	4,630	4,143	9,135	17,917	9,859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4.4	11.3	30.1*	45.9	27.6
股息	<u>20,266</u>	<u>20,266</u>	<u>24,320</u>	<u>37,106</u>	<u>38,576</u>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552,503	564,855	598,273	697,091	725,022
流動資產	775,591	868,643	1,071,247	1,261,223	1,061,581
流動負債	(539,259)	(592,286)	(716,948)	(795,694)	(549,000)
流動資產淨值	236,332	276,357	354,299	465,529	512,581
非流動負債	(32,901)	(52,799)	(50,451)	(93,639)	(76,420)
資產淨值	<u>755,934</u>	<u>788,413</u>	<u>902,121</u>	<u>1,068,981</u>	<u>1,161,183</u>

* 已就二零二二年發行紅股作調整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財務概要資料乃摘錄自本年報第71至75頁所載之經審核綜合損益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